

公司代码：600821

公司简称：金开新能

#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尤明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炜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上市公司2022年实现合并口径归母净利润73,201.98万元，截至2022年末金开新能母公司未弥补亏损为77,686.90万元，结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包含若干公司对未来发展战略、业务规划、经营计划、财务状况等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当前能够掌握的信息与数据对未来所做出的估计或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开新能、公司/公司	指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津劝业	指	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津诚资本	指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津融集团	指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宏达公司	指	天津农垦宏达有限公司
金开企管	指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系津诚资本全资子公司，2022 年 12 月津诚资本将其所持 100% 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至津融集团
津诚二号	指	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金开企管的一致行动人
金开有限、国开新能源	指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开智维	指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金开供应链	指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菏泽智晶	指	菏泽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千瓦（KW）	指	功率单位，1 千瓦=1000 瓦
兆瓦（MW）	指	功率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吉瓦（GW）	指	功率单位，1 吉瓦=1000 兆瓦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百万元、人民币亿元
装机容量	指	不考虑是否具备并网发电条件的电站装机总容量
并网容量	指	完成安装且经调试后已并网发电的电站装机容量
上网电价	指	国家发改委制定电网公司对电站并网发电电量的收购价格（含税）
法律法规	指	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包括其不时时的修改、修正、补充、解释或重新制定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开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YOCOR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YOCOR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震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晓波	张宇光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电话	010-50950528	010-50950528
传真	010-50950529	010-50950529
电子信箱	ir@nyocor.com	ir@nyocor.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四号龙通大厦4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天津市和平区和平路290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4
公司网址	www.nyocor.com
电子信箱	ir@nyocor.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新兴东巷10号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开新能	600821	*ST劝业、津劝业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付强、张欣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凯恒中心B、E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董克念、元德江
	持续督导的期间	非公开发行完成当年至2023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涛、马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非公开发行完成当年至2023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凯恒中心 B、E 座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袁晨、王宝生
	持续督导的期间	重组完成当年至 2023 年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082,262,482.54	1,956,771,669.87	1,907,925,492.47	57.52	1,356,861,47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019,820.49	480,531,786.25	406,161,268.83	52.34	56,367,30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3,304,740.62	438,401,948.95	364,031,431.53	55.86	-17,579,62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438,513.82	921,865,670.88	875,804,051.98	230.36	759,936,344.1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71,365,239.84	4,963,280,117.14	4,888,909,599.72	68.67	3,159,713,133.93
总资产	32,693,792,144.55	25,270,322,481.25	25,195,951,963.83	29.38	14,321,756,533.84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5	0.34	0.29	32.35	0.0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5	0.34	0.29	32.35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2	0.31	0.26	35.48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7	11.52	9.83	增加1.15个百分点	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83	10.51	8.81	增加1.32个百分点	-1.7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度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中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

公司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21,947,318.16	920,753,377.39	861,877,359.58	677,684,42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14,336.41	295,627,796.15	271,726,284.56	88,051,40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411,857.96	295,124,366.85	256,506,813.03	64,261,70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14,180.73	1,646,512,485.61	267,589,396.92	917,822,450.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5.40		141,962.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5,754.95	投资补助及政府奖励	570,375.32	1,073,777.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9,074,798.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26,782,818.52	7,469,875.2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9,783,121.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214,748,263.6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56,889.45		8,459,071.81	1,110,938.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08,918.15		6,196,642.42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	-		-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75,632.35		983,076.64	-1,557,17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142.69		355,797.77	65,988.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458.55		648,311.97	139,049,645.15
合计	48,715,079.87		42,129,837.30	73,946,926.4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8,052,047.56	99,630,642.43	-778,421,405.13	20,956,889.45
应收款项融资	110,399,232.49	325,644,439.83	215,245,207.34	-
合计	988,451,280.05	425,275,082.26	-563,176,197.79	20,956,889.45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国际形势继续复杂演变，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局部冲突对抗加剧；国内形势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持续演化，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繁重艰巨。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环境下，公司积极应对变化和挑战，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以学习宣贯党的二十大为工作主线，秉持初心砥砺前行，制定有效举措，紧紧围绕“三条曲线”战略布局，经营指标稳定增长，业绩指标持续大幅提升，发电指标与利润指标同比增长均超50%，全面完成各项经营发展目标，运营效率指标特别是人均资产管理规模和人均净利润大幅领先于国内同类企业水平，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取得新成效。

#### （一）持续深化党的建设，抓好廉洁自律

2022年，公司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重大成果，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统一路径更加清晰，党建工作与改革发展生产经营融合更加深入，干部员工干事创业积极性明显提高，为推动公司经营发展发挥了重要政治保障作用。

#### （二）聚焦主业快速发展，延伸产业链条布新局

### 1、公司经营指标稳定增长，资产布局完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核准装机容量 5,566 兆瓦，并网容量 3,754 兆瓦，分别同比增长 17%、20%。其中，光伏项目并网容量 2,537 兆瓦，风电项目并网容量 1,217 兆瓦。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62.7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7.04%。公司持续投资优质且多元化的光伏、风电资产组合，积极探索多能互补，完善储能、氢能等资产布局，同时在新材料等协同领域挖掘细分产业投资机会。

### 2、加大优势区域项目投资，抢占高价值市场

公司投资的在运新能源电站项目主要分布在山东、河北、山西、宁夏、新疆等经济发达或风光资源优良的区域。2022 年，公司对具有资源优势的津冀地区和消纳优势的中东南地区加大开发投资力度。截止期末，公司在津冀地区和中东南地区的在建、待建项目规模近 1.8 吉瓦，有助于尽快在优势区域形成一定竞争壁垒，保障未来项目投资回报和经济效益可观。

### 3、谋划开展产业供应链业务，培育发展新动能

公司参与投资的金开启昱(北京)新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开启昱”)于 2021 年底与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珠海利开联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利发展”)，报告期内，英利发展实现产量 3.96 吉瓦，营业收入 653,146.3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二级子公司金开供应链。金开供应链以光伏产业链为切入点，以英利发展为重要抓手，专注于风、光、储及 EPC 服务，向产业链上游纵向拓展，协同母公司在新能源产业布局。报告期内，金开供应链已与上游 40 家供应商发生业务往来，实现利润总额 5,165 万元。

## (三) 把握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机遇，创新商业模式谋新篇

### 1、成立运维子公司，推进业务专业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近年来在电站运维方面积累的丰富管理经验与优秀技术团队，以“精细化管理+智能运维+智慧交易”为定位，新设二级子公司金开智维，力争打造国内一流的第三方电力资产运维及管理平台。金开智维的主要业务为新能源资产运维、电力交易、数字化及智能化应用。依托金开智维，公司进一步提高运维管理能力，发掘发电运营潜力，发挥集约化、专业化管控优势，全面提升项目的稳健性和盈利能力。

### 2、积极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及绿电交易，把握增量收益

公司积极应对电力市场改革，报告期内持续提升交易能力建设，积极参与区域电力辅助服务、中长期交易和现货交易市场，并结合实际参与绿电交易、碳排放交易等。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电力交易总量达 189,152 万千瓦时，参与绿电交易总量达 23,784 万千瓦时，为公司创造额外收益超千万元。此外，公司通过设立合营公司、参股投资等方式，投资用户侧综合能源服务、碳中和服务等创新业务，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向电力市场纵深、向用户方向优化升级。

### 3、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在数字化转型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应对市场变化方面，通过分析电改背景下的数字化机遇，研发交易辅助决策系统和营销管理系统，公司现已具备多交易品种综合布局、营销与交易相结合的数字化交易能力；管理效率提升方面，开展审批流程绩效监控和场站故障消缺闭环提升，有效提升资金支付效率与业务流转速度；把握新机遇方面，公司着手布局面向交易的功率预测研发以及服务金融机构的项目监管系统建设。

## (四) 强化资本运作，优化融资结构

### 1、完成年度非公开发行工作，显著降低资产负债水平

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 2022 年 8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11 月完成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0,906,950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85 元/股，募集资金总计 26.69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2.99%，较年初降低 6.01 个百分点。

## 2、采取多种融资手段，节省财务费用

公司与各家合作金融机构进行多种融资渠道探讨和方案创新，进行灵活的财务融资，有效降低财务融资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项目融资及并购贷款利率均为成立以来历史最低，通过低成本融资置换、项目融资利率下调等措施，年内节省财务费用近 2,000 万元。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光伏及风力发电行业。

### （一）持续政策利好推动新能源高速发展

从国家发展战略来看，持续政策利好推动新能源高速发展。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立足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全球治理。这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能源转型的高度重视，也为能源行业未来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16 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特别提出“新增可再生能源不纳入能耗总量考核”，再次定调新能源行业发展的方向。发展清洁能源，深入推动能源革命，是未来国民经济最重要的发展方向。

### （二）全社会用电量同比较快增长

2022 年全年国内全社会用电量 86,37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6%，两年平均增长 7.2%。分产业看，全年第一产业用电量 1,14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4%；第二产业用电量 57,00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第三产业用电量 14,85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4%；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13,36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3.8%。分地区看，全年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全社会用电量分别为 40,305、16,488、25,037 和 4,542 亿千瓦时，增速分别为 2.4%、6.7%、4.2%和 0.8%。

### （三）能源清洁化、低碳化转型加速

发电量方面，2022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发电 8.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2%，两年平均增长 5.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火电、水电、核电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0.9%、1.0%和 2.5%。2022 年，全口径并网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16.3%和 30.8%。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长 8.7%，占总发电量比重为 36.2%，同比提高 1.7 个百分点。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0.7%，占全口径总发电量的比重为 58.4%，同比降低 1.7 个百分点。

装机规模方面，2022 年我国风电和光伏发电新增装机规模达到 12,504 万千瓦，其中风电新增 3,763 万千瓦，光伏发电新增 8,741 万千瓦。截至 2022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约 256,405 万千瓦，同比增长 7.8%。其中，风电装机容量约 36,544 万千瓦，同比增长 11.2%；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9,261 万千瓦，同比增长 28.1%。2022 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占全国发电总装机容量的比重近 50%，电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

### （四）电力市场改革持续推进

交易规模上，2022 年全国各电力交易中心累计组织完成市场交易电量 52,543.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9%，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为 60.8%，同比提高 15.4 个百分点。省内交易电量合计为 42,181.3 亿千瓦时，其中电力直接交易 40,141 亿千瓦时（含绿电交易 227.8 亿千瓦时、电网代理购电 8,086.2 亿千瓦时）、发电权交易 1,908.4 亿千瓦时、抽水电量交易 9.6 亿千瓦时、其他交易 122.4 亿千瓦时。省间交易电量合计为 10,362.1 亿千瓦时，其中省间电力直接交易 1,266.7 亿千瓦时、省间外送交易 8,999.8 亿千瓦时、发电权交易 95.7 亿千瓦时，交易占比不断扩大。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为新能源电力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目前主要包括光伏发电和风力发电两个板块。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要经营模式为光伏电站和风电场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

### （一）新能源发电业务

新能源发电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投资、管理、市场多线发展，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2 年，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62.7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7.04%，公司历史累计发电量超过 160 亿度。截至 2022 年底，公司所属新能源场站核准装机 5,566 兆瓦，同比增加 17%；其中光伏电站核准装机 4,228 兆瓦，风电场核准装机 1,338 兆瓦。公司实际并网容量为 3,754 兆瓦，同比增长 17%。

## （二）创新成果

公司围绕国家“双碳”目标，构建以“技术+资本”为特色的产学研用科技创新平台及创新体系，稳定加强科研资源投入，报告期内累计投入科技创新、工程示范等各类研发投入超 1 亿元。

公司开发建设的宁夏卫钢 200MW 光伏复合项目，获得“2022 年度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与“国家优质工程奖”，项目应用“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项目”6 项、“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中 7 大项 14 子项、“电力建设五新技术”24 项，高标准通过电力建设新技术应用评价，先后取得“光伏组串 IV 在线智能诊断技术的研究”等三项科技成果，获得中电建协六项质量管理成果奖，整体工程管理、工程质量控制具有较强的示范效应。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结构多元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

公司于 2022 完成新一轮非公开发行，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资产负债水平显著降低，抗风险能力有效提升，并引入了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等产业机构。通过资本运作与治理调整，公司混合所有制股权结构进一步优化，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与产业机构的协同效应进一步加强。

公司始终坚持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为中心、授权管理层日常经营的治理体系，有效划分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切实落实和维护三会依法行使重大决策、选人用人、薪酬分配、监督管理等权利，充分保障管理层经营自主权，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 2、资产和人员效率全行业领先

公司机构设置扁平，决策周期短、运营管理效率优势明显，能够满足新能源市场快速反应要求。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资产规模稳步增长，年复合增长率为 51.09%，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5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复合增长率为 259.45%。运营效率指标特别是人均资产管理规模和人均净利润，分别达到 0.87 亿元、194.21 万元，大幅领先于国内同类企业水平。

### 3、科学合理、规范高效的风控优势

在整体业务层面，公司通过科学规划和业务发展实践相结合，不断优化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推动内控制度体系和内部工作机制不断健全，确保各业务条线工作开展有制度可依，各项业务开展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办理。

项目投资方面，以全流程投资风险管理为核心，通过投资方法、标准、流程、权限等的制度建设，以投资业务手册为规范指引，构建投前尽调、投中监督、投后评价及全员参与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 4、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和高素质的员工

公司管理团队基本具有头部金融机构或电力央企履历背景，熟悉新能源电力行业规律与业务模式，能够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充分把控新能源电力投资风险；同时熟悉资本运作与金融创新工具的使用，有效整合股东和合作方的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探索适合公司的多元化发展道路，为公司的发展引领方向。

公司一直坚持“金融+实业”的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现有员工主要来源于能源行业、金融机构及咨询机构，目前拥有博士 4 名、硕士 111 名，合计占比员工总数 30.7%。

### 5、生产运维安全有序，项目成本严格控制

公司在生产运维工作中一直致力于开发创新，坚持采用精细化管理模式，依托丰富的电站管理经验，围绕新能源行业发展，立足于大数据智能平台，为电站提供全方位的资产管理服务，促进公司运维工作标准化、专业化和数字化，保障电站发电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在切实保障工程质量及安全的基础上，公司通过加强质量成本控制、加强工期成本控制，树立全员经济意识、成本意识，确保工程成本在预算估计的范围之内，从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入手加以良好管控，降本增效，提升公司利润空间。

#### 6、“数智”转型加速，打造智慧型企业

公司数字化工作坚持以赋能主业为核心，以统一的技术基础实现低成本、短周期的建设模式，从内部数字化成果孵化市场化产品机会，实现业务机遇拓展和新的业务增长点。2023年，公司计划完成生产数字化系统在所属电站的全面覆盖，增强人工智能辅助的规则研判，进一步缩短消缺时长从而降低故障损失。同时，为了主动应对电力改革加速的市场变化，紧跟对业内先进企业的步伐，公司已加大在交易功率预测、电力供需和价格预测方面的投入。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年，公司完成发电量62.78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加25.1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7.04%；实现利润总额8.92亿元，去年同期为5.19亿元（追溯调整后）；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32亿元，去年同期为4.81亿元（追溯调整后）；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45元，去年同期为0.34元（追溯调整后）。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82,262,482.54	1,956,771,669.87	57.52
营业成本	1,149,282,175.23	717,399,042.46	60.20
销售费用	721,227.11	-	-
管理费用	201,345,134.85	206,295,053.59	-2.40
财务费用	839,808,364.88	545,207,699.54	54.03
研发费用	7,264,985.81	1,825,873.78	29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438,513.82	921,865,670.88	230.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089,131.36	-6,177,285,479.22	42.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780,517.97	4,816,528,845.24	-47.3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电站并网容量高于去年同期，售电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电站并网容量高于去年同期，公司并网规模增加，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成立电站运维公司，发生销售人员工资。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电站项目增加，贷款增加，故利息财务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增加信息自动化研发投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赎回理财产品现金流入增加，同时购建长期资产的支出金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收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收到的电费及国家补贴增加，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退税金额增加，年内新增供应链业务回款金额较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 年 增减 (%)
新能源发电	3,024,557,089.08	1,146,124,499.08	62.11	56.98	59.99	减少 0.71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 年 增减 (%)
风力发电	1,276,082,130.77	413,287,230.43	67.61	98.58	123.47	减少 3.61个 百分点
光伏发电	1,748,474,958.31	732,837,268.65	58.09	36.16	37.90	减少 0.53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 年 增减 (%)
中国境内	3,024,557,089.08	1,146,124,499.08	62.11	56.98	59.99	减少 0.71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年电站并网规模增加，售电量增加，售电收入增加；同时，由于电站规模增加，电站折旧、人工以及运维成本增加。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新能源发电	折旧及摊销	961,633,317.26	83.67	609,579,779.87	84.97	57.75	无
	人工	28,369,567.60	2.47	16,642,370.96	2.32	70.47	无
	其他	156,121,614.22	13.58	90,130,069.34	12.61	73.22	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风力发电	折旧及摊销	345,718,510.96	30.08	151,177,610.26	21.07	128.68	无
	人工	2,308,231.24	0.20	-	-	-	无
	其他	65,260,488.22	5.68	33,764,136.25	4.71	93.28	无
光伏发电	折旧及摊销	615,914,806.30	53.59	458,402,169.61	63.90	34.36	无
	人工	26,061,336.36	2.27	16,642,370.96	2.32	56.60	无
	其他	90,861,126.00	7.91	56,365,933.09	7.86	61.20	无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年新能源发电部分并网容量增加，发电规模增加，资产规模增加，电站折旧成本及运维成本相应增加。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33,587.4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5.6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0,424.5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江苏润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2,980.18	12.42
2	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679.98	11.63
3	江苏中润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964.25	9.73
4	中环艾能(高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567.61	7.57
5	湖北中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4,232.53	5.12

注：以上为前 5 名供应商中新增的供应商，主要由于供应链业务带来的供应商新增。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721,227.11	-	-	本期成立电站运维公司，发生销售人员工资
管理费用	201,345,134.85	206,295,053.59	-2.40	
财务费用	839,808,364.88	545,207,699.54	54.03	电站规模增加，贷款增加
研发费用	7,264,985.81	1,825,873.78	297.89	研发投入增加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264,985.8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7,264,985.8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4,595,602.22	1,726,682,702.32	22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9,157,088.40	804,817,031.44	22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438,513.82	921,865,670.88	230.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4,536,264.05	3,965,243,993.07	47.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3,625,395.41	10,142,529,472.29	-7.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089,131.36	-6,177,285,479.22	42.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8,984,179.67	7,398,228,179.24	22.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5,203,661.70	2,581,699,334.00	15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780,517.97	4,816,528,845.24	-4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0,129,900.43	-438,890,963.10	-56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748,892.44	991,639,855.54	-44.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37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一方面年内公司收到的售电收入及国家补贴增加，且年内开展供应链业务，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另一方面，本年电站项目收到的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退税金额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由于年内公司开展供应链业务，采购支付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赎回理财产品现金流入增加，同时购建长期资产的支出金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各公司还本付息金额增加。

总体而言，本年公司收到的各类收入回款增加，收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增加，以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增加，导致本年现金净流入增加。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24,817,643.04	8.03	563,708,364.20	2.23	365.63	年末非公开发行及赎回理财产品，货币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630,642.43	0.30	878,052,047.56	3.47	-88.65	赎回理财产品
应收账款	5,323,008,097.89	16.28	3,751,971,575.02	14.85	41.87	电站规模增加，应收国家补贴增加，同时供应链业务应收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325,644,439.83	1.00	110,399,232.49	0.44	194.97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140,354,848.31	0.43	20,794,591.08	0.08	574.96	预付供应链业务物资采购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41,411,095.19	0.74	273,136,784.34	1.08	-11.62	电站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023,977,672.14	3.13	630,812,216.23	2.50	62.33	本期增加对联营、合营公司的投资
在建工程	1,315,363,241.71	4.02	215,854,065.85	0.85	509.38	本期在建项目增加
无形资产	89,658,907.46	0.27	51,201,251.58	0.20	75.11	电站规模增加,土地使用权增加
应付票据	1,299,085,123.80	3.97	516,358,520.69	2.04	151.59	应付供应链业务采购款增加
应付账款	206,841,946.18	0.63	87,095,181.35	0.34	137.49	应付供应链业务采购款增加
预收账款	1,899,130.00	0.01	-	-	-	
合同负债	70,519,212.33	0.22	2,791,396.60	0.01	2,426.31	预收设备销售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38,616,047.56	0.42	87,681,751.28	0.35	58.09	未发放的职工薪酬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1,204,084.97	3.92	977,474,208.42	3.87	31.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366,338,290.51	1.12	254,467,986.19	1.01	43.96	本期增加土地等租赁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75,531.29	0.01	2,643,435.16	0.01	69.3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评估增值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说明

无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七 注释 8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 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 价(元/ 兆瓦 时)	售电价 (元/兆 瓦时)
	今年	上年同 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 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 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新疆	287,236	131,147	119%	284,756	129,352	120%	277,331	129,197	115%	1,923	847	127%	498	498
风电	216,153	77,064	180%	214,165	75,802	183%	206,873	75,407	174%	1,452	492	195%	488	488
光伏发电	71,083	54,083	31%	70,591	53,551	32%	70,458	53,790	31%	471	355	33%	526	526
宁夏	87,194	66,116	32%	86,786	65,857	32%	85,792	65,205	32%	613	345	78%	544	544
光伏发电	87,194	66,116	32%	86,786	65,857	32%	85,792	65,205	32%	613	345	78%	544	544
青海	416	-	-	411	-	-	393	-	-	19	-	-	228	228
光伏发电	416	-	-	411	-	-	393	-	-	19	-	-	228	228
黑龙江	8,176	6,026	36%	8,133	5,977	36%	8,049	5,969	35%	54	27	104%	573	573
风电	1,553	-	-	1,549	-	-	1,475	-	-	27	-	-	520	520
光伏发电	6,623	6,026	10%	6,584	5,977	10%	6,574	5,969	10%	27	27	3%	585	585
辽宁	8,691	7,158	21%	8,554	7,033	22%	8,389	7,193	17%	72	62	17%	804	804
风电	983	-	-	978	-	-	873	-	-	9	-	-	461	461
光伏发电	7,707	7,158	8%	7,576	7,033	8%	7,516	7,193	4%	64	62	3%	844	844
河北	43,675	43,642	0%	43,181	43,188	0%	43,083	42,916	0%	367	330	11%	827	827
风电	12,549	13,468	-7%	12,274	13,166	-7%	12,280	12,983	-5%	25	25	2%	576	576
光伏发电	31,127	30,174	3%	30,907	30,022	3%	30,803	29,933	3%	342	306	12%	927	927
山西	69,056	32,880	110%	68,553	32,627	110%	68,255	32,427	110%	577	235	146%	506	506
光伏发电	69,056	32,880	110%	68,553	32,627	110%	68,255	32,427	110%	577	235	146%	506	506
山东	87,720	59,172	48%	86,163	57,946	49%	86,072	57,965	48%	349	224	55%	539	539
风电	59,651	50,480	18%	58,401	49,292	18%	58,070	48,954	19%	255	161	59%	577	577

光伏发电	28,069	8,692	223%	27,762	8,654	221%	28,003	9,011	211%	93	64	46%	459	459
江苏	13,597	13,840	-2%	13,396	13,602	-2%	13,356	13,561	-2%	135	102	32%	1,007	1,007
光伏发电	13,597	13,840	-2%	13,396	13,602	-2%	13,356	13,561	-2%	135	102	32%	1,007	1,007
安徽	5,780	5,462	6%	5,776	5,457	6%	5,621	5,311	6%	43	38	12%	914	914
光伏发电	5,780	5,462	6%	5,776	5,457	6%	5,621	5,311	6%	43	38	12%	914	914
浙江	1,332	938	42%	1,328	933	42%	1,315	924	42%	9	8	20%	1,138	1,138
光伏发电	1,332	938	42%	1,328	933	42%	1,315	924	42%	9	8	20%	1,138	1,138
福建	196	-	-	196	-	-	133	-	-	-	-	-	818	818
光伏发电	196	-	-	196	-	-	133	-	-	-	-	-	818	818
上海	1,164	1,114	4%	1,157	1,105	5%	1,150	1,110	4%	9	5	84%	933	933
光伏发电	1,164	1,114	4%	1,157	1,105	5%	1,150	1,110	4%	9	5	84%	933	933
江西	9,028	7,023	29%	8,943	6,963	28%	8,940	6,976	28%	106	89	19%	419	419
光伏发电	9,028	7,023	29%	8,943	6,963	28%	8,940	6,976	28%	106	89	19%	419	419
广西	4,403	1,000	340%	4,369	988	342%	4,348	982	343%	22	8	174%	553	553
风电	3,404	-	-	3,382	-	-	3,369	-	-	13	-	-	420	420
光伏发电	998	1,000	0%	987	988	0%	979	982	0%	8	8	6%	1,008	1,008
湖北	183	-	-	183	-	-	183	-	-	-	-	-	649	649
光伏发电	183	-	-	183	-	-	183	-	-	-	-	-	649	649
合计	627,846	375,876	67%	621,885	371,385	67%	612,409	369,736	66%	4,298	2,320	85%	556	556

##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 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 同期 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风电	294,293	108.70%	282,940	106.01%	12.76	6.43	98.58	发电成本	4.13	35.96	1.85	25.78	123.47
光伏发电	333,553	42.02%	329,469	41.77%	17.48	12.84	36.16	发电成本	7.33	63.77	5.31	74.07	37.90

外购电 (如有)	—	—	—	—	—	—	—	—	—	—	—	—	—
合计	627,846	67.04%	612,409	65.63%	30.25	19.27	56.98	-	11.46	99.73	7.17	99.85	60.25

###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并网装机容量 (MW)	报告期内 新投产机 组的并网 装机容量 (MW)	报告期内核 准项目装机 容量 (MW)	在建项目容 量 (MW)
宁夏	648.98	99.4	639.13	-
河北	274.76	-	760.00	490
黑龙江	87.52	-	108.80	-
辽宁	84.34	-	207.00	16.8
浙江	12.95	-	13.18	-
安徽	50.38	-	107.50	56
上海	14.27	-	17.20	2.53
山东	493.33	-	602.31	50
江西	80	-	80.00	-
广西	70.1	60	321.70	250
江苏	118.2	-	159.20	51.196
山西	470.42	-	550.00	-
新疆	1,252.76	-	1,259.10	-
湖北	23.37	3.369	273.37	273.37
天津			120.00	120
青海	50	50.021	50.00	-

福建	22.86	19.77	21.00	-
广东	-	-	277.00	147
合计	3,754.23	232.56	5,566.48	1,456.90

####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利用小时数			
类型	地区	2022	2021
光伏	宁夏	1,533	1,417
	黑龙江	1,611	1,466
	辽宁	1,068	1,015
	河北	1,380	1,352
	浙江	1,014	943
	安徽	1,148	1,002
	上海	1,102	1,011
	山东	1,153	1,292
	山西	1,468	1,495
	江西	1,128	1,071
	广西	989	991
	江苏	1,234	1,256
	新疆	1,561	1,554
	风电	新疆	2,786
山东		2,464	2,524
河北		2,480	2,660



###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1、固定资产 22、在建工程”

###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189,152.22	60,155.66	214.44%
总上网电量	619,986.72	371,385	66.94%
占比	30.51%	16.20%	-

###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总额 9.93 亿元,其中收购子公司总对价 6.31 亿元,其他对联营企业投资 3.62 亿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15,362,500.00	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股权已登记	-	43,622,162.24	否	-	-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216,249,149.43	9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余英男	-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投资	-	20,667,065.23	否	2021年11月30日	-

限公司											款， 股权 已登 记					
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49,995,569.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支付投资款， 股权已登记	-	25,810,482.74	否	-	-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86,400,000.00	9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广西高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	-	6,039,177.23	否	-	-
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22,814,7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投资款， 股权已登记		1,340,579.96	否	-	-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8,891,4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	-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投资款, 股权已登记	-	262,566.83	否	-	-
宁德顺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12,169,300.00	9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北京璀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已支付投资款, 股权已登记	-	-80,268.96	否	-	-
大庆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882,300.00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	-	300,795.67	否	-	-
大庆同村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661,980.00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	-	398,238.32	否	-	-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2,412,300.00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	-	-306,141.35	否	-	-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	否	收购	5,100,000.00	51%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	已支付投资款	-	2,925,709.12	否	-	-
金开启昱(北京)新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是	其他	294,100,000.00	49.94%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上海华荣信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3,792,697.28	否	-	-
四川华金微开新能源科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否	其他	50,030,000.00	5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上海锦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142,438.70	否	-	-

技有限公司									责任公司							
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否	其他	16,000,000.00	2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	-	-	949,378.62	否	-	-
合计	/	/	/	991,069,198.43	/	/	/	/	/	/	/		105,864,881.63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8,052,047.56	2,645,271.39	-	-	4,920,118,900.00	5,701,185,576.52	-	99,630,642.43
应收款项融资	110,399,232.49	-	-	-	-	-	215,245,207.34	325,644,439.83
合计	988,451,280.05	2,645,271.39	-	-	4,920,118,900.00	5,701,185,576.52	215,245,207.34	425,275,082.2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拟以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余英男持有的菏泽智晶 9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就上述事项，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发布《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了《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披露《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取得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披露了《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2 年 4 月 29 日，交易对方余英男将其持有的菏泽智晶 90%股权过户至金开有限名下，至此标的资产交付完成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取得由凌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的一级子公司仅金开有限一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曾用名	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尤明杨
注册资本	182,481.106613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 1 号院 36 号楼 4001 单元（集中办公区）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321692319Q
经营范围	清洁能源及节能技术开发、节能技术应用、批发电伏设备及配件（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办理）；商务信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该企业 2020 年 8 月 11 日前为外资企业，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变更为内资企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金开有限 100%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开有限合并总资产 326.70 亿元，净资产 85.63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0.82 亿元，营业利润 8.77 亿元，净利润 8.00 亿元。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政策环境

2022 年国家各部委出台多项政策支持新能源发电：

2022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旨在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全面推进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

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提出加快构建适应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着力提高配电网接纳分布式新能源的能力，完善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制度，稳妥推进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并且完善支持新能源发展的财政金融政策，引导全社会消费新能源等绿色电力，完善绿色电力证书制度，推广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加强与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有效衔接。

2022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建部、农业农村部、中国气象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发布《“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文中指出：2025 年，可再生能源年发电量达到 3.3 万亿千瓦时左右。“十四五”期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量在全社会用电量增量中的占比超过 50%，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实现翻倍，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总量消纳责任权重达到 33%左右，可再生能源电力非水电消纳责任权重达到 18%左右，统筹推进陆上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建设，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太阳能发电基地，有序推进海上风电基地建设，积极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分布式开发。

2022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光伏电站开发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通知提到，国家能源局负责全国光伏电站开发建设和运行的监督管理工作，电网企业承担光伏电站并网条件的落实或认定、电网接入、调度能力优化、电量收购等工作，配合各级能源主管部门分析测算电网消纳能力与接入送出条件。

#### 2、行业发展趋势

从行业发展阶段和趋势来看，清洁能源顺应时代发展的新风向。2023 年中国经济增速回升将拉动电力消费需求增速加快，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下称中电联）对于 2023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 2023 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

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形势、电能替代等带动电气化水平稳步提升、上年基数前后变化等因素，预计 2023 年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9.1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

##### (2) 太阳能发电及风电装机规模预计首次超过水电装机规模

在新能源发电快速发展带动下，预计 2023 年新投产的总发电装机以及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规模将再创新高。预计 2023 年全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规模有望达到 2.5 亿千瓦左右，其中新增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1.8 亿千瓦。预计 2023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28.1 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合计 14.8 亿千瓦，占总装机比重上升至 52.5%左右。水电 4.2 亿千瓦、并网风电 4.3 亿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4.9 亿千瓦、核电 5,846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 4,500 万千瓦左右，太阳能发电及风电装机规模均将在 2023 年首次超过水电装机规模。

##### (3) 全国电力供需总体紧平衡

根据电力需求预测，并综合考虑新投产装机、跨省跨区电力交换、发电出力及合理备用等方面，预计 2023 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紧平衡，部分区域用电高峰时段电力供需偏紧。迎峰度夏期间，华东、华中、南方区域电力供需形势偏紧；华北、东北、西北区域电力供需基本平衡。迎峰度冬期间，华东、华中、南方、西北区域电力供需偏紧；华北区域电力供需紧平衡；东北区域电力供需基本平衡。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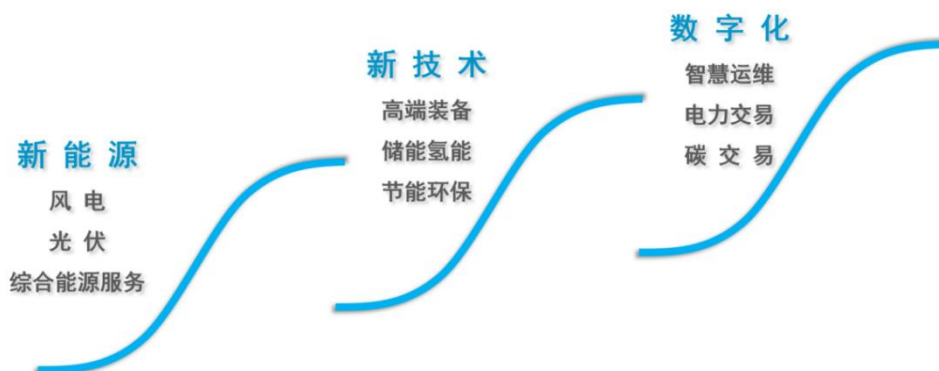
基于对宏观、行业的战略研判和自身优劣势分析，公司制定了“三条曲线”战略布局，具体如下：

第一曲线：聚焦“新能源”，巩固光伏、风电行业地位的前提下，在综合能源服务、燃气发电、抽水蓄能等领域加快布局。

第二曲线：聚焦“新技术”，在光伏、风电、氢能和储能的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生产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同时注意发挥主业开发协同作用。

第三曲线：聚焦“数字化”，从信息资产中挖潜，提升智能运维、智能电力交易、碳交易等管理能力，真正让数据创造价值。

公司“三条曲线”发展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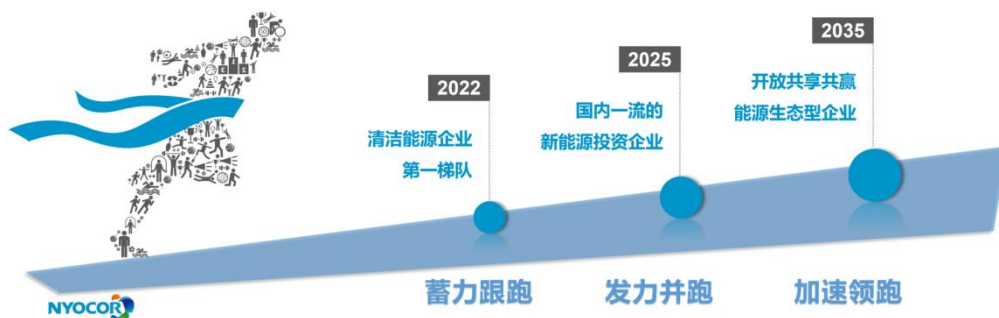
为了保障“三条曲线”战略的落地执行，公司同步制定了“三步走”战略安排，具体如下：

第一步，用 2 年时间，到 2022 年，公司在高端装备、高端材料创新业务取得重要进展，在资产规模、盈利能力上，进入清洁能源企业发展第一梯队。

第二步，用 5 年时间，到 2025 年，公司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突破 13GW，电站投资和运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突出，同时在储能和氢能产业链形成较大影响力，创新驱动发展能力突出，具备较强的国际化发展能力，成为国内一流的新能源投资企业。

第三步，用 15 年时间，到 2035 年，公司立足新能源发电，最终转换到零碳能源生产、供应和制造的“终极赛道”，构建起开放、共享、共赢的产业生态体系，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能源生态型企业。

公司“三步走”战略安排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完成新能源电站核准装机容量 5,566 兆瓦，并网容量 3,754 兆瓦，同时围绕“三条曲线”战略，积极布局上游光伏组件制造业、新能源供应链服务、综合智慧能源、电站智慧运维、高端锂电负极材料、氢能产业关键核心科技创新企业等创新业务领域。公司总资产、净利润规模在万得新能源发电运营行业中均排名前 10。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金开新能总体工作思路是谋求在坚持党的领导和加强党的建设、深化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稳增长谋发展及创新转型、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等方面实现突破。

1、继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公司将继续加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高质量组织开展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学习把握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在加强党的建设、夯实党建基础方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政治理论学习的计划性，坚持把政治思想学习贯穿始终。

在深化国企改革，健全现代公司治理机制方面，公司将“两个一以贯之”在实践中更加全面地深化、实化、细化，坚持把党建工作和企业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把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作为基层党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迸发市场竞争活力，提高公司创新能力。

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方面，坚持“严”的主基调，抓住“关键少数”，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于党的各方面建设。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工作氛围。

## 2、保障各项经营目标顺利达成

一是稳增长谋发展，加速拓展装机规模。2023 年初，公司筹备待建及在建项目 24 个，公司将依托多年来积累的项目建设经验，合理运用数字化手段，确保新开工项目如期并网。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项目建设进度体系、质量体系和安全体系的全过程管控，确保把每一个项目都打造成优质工程、精品工程和廉洁工程。

二是优化产业和区域布局，抢占并深耕高价值市场。公司将充分利用“十四五”窗口机遇期，全面提升自主开发能力，用好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整合能力，着力提升在大湾区、长江中游经济带、长三角、京津冀经济发达区域深耕布局能力，加速形成“储备一批、核准一批，建设一批，并网一批”的梯次开发格局，保持规模持续增长。

三是开创商业模式创新，深化协同发展。公司依托金开供应链与金开智维，纵向拓展产业链上下游，发挥“资本+实业”优势，成为清洁能源行业资源整合型企业，并协同在新能源产业布局，挖掘产业链中优质企业，开展股权类投资。此外，公司依靠已储备的高端锂电负极材料产业项目、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项目、光伏产业中上游（胶膜、支架等）产业项目在宁夏、河北、天津、新疆等地持续开展新能源项目指标开发。

四是全面提升生产运维价值创造能力，抓好在运项目效益贡献。鉴于电力交易常态化，公司已从电量管理过渡到收入管理和利润管理阶段，将突出抓好收入权重、绩效影响大的重点电站、关键电站、潜力电站的运维和电力交易工作。公司将利用金开智维的运维能力优势，运用好智能运维平台，突出电量、电价、单瓦运维成本管理，挖掘降本增效潜力，提升价值创造水平。

五是全面提升公司数字化能力以赋能主业。业务赋能方面，将以投资闭环为目标实现电站智慧运维业务和金融机构资产评级业务实质落地，完成生产数字化系统在全网电站的覆盖；管理提升方面，以资金协同为目标，完成业财融合信息化平台建设及财务共享中心平台上线，以经营跟踪为目标，提升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创新增长方面，从内部数字化成果孵化市场化产品机会，实现业务机遇拓展和新的业务增长点。

## 3、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

一是充分发挥股东协同作用，促进资本与产业互动发展。充分借助并挖掘股东的战略价值，巩固“政策、资本与产业”在公司业务发展中的价值闭环，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是建立健全股权激励机制，丰富公司市值管理手段。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机制，尽快推动股权激励计划落地，以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盈利能力等经营业绩的进一步提升，为股东创造长远持续的价值。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1. 行业支持政策退坡的风险

目前国家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战略产业，鼓励使用清洁能源，并制定相关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补贴、税收优惠、长期银行贷款、土地租赁等扶持政策。公司主要从事光伏和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及运营，属于政策支持的可再生能源的范围。上述鼓励政策为公司的盈利带来了良好预期，但如果相关政策在未来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务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变化，积极把握政策变化带来的新机遇，同时加大优质资源开发力度，持续开展降本增效。

## 2. 电力市场风险

新能源项目已进入平价时代，随着我国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市场交易电量比例不断扩大，电力现货交易试点不断增加，跨省区交易比例逐步增长。部分新能源企业选择通过降低电价来获取发电权，即“保量不保价”，项目利润空间受到挤压。

公司积极应对电力市场改革，持续提升交易能力，通过不同交易策略，实现整体利益最大化。同时，将利用专业的交易辅助决策工具，来更加精准的获取预测报价方案，最终实现电力交易价值，争取项目利润最大化。

## 3. 利率风险

公司对外负债主要为中长期项目融资，利率基本为挂钩 LPR 浮动形式，受资金市场供需影响较大，融资存续期间如果 LPR 大幅度上浮可能导致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增加从而影响整体现金流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及政策导向，时刻追踪资金市场利率变化，根据项目资金需求，以项目现金流为核心，运用多种融资手段，控制整体融资成本。

## 4. 补贴核查风险

2022 年 3 月份，国家发改委、能源局以及财政部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工作，进一步摸清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底数。自查对象包括电网和发电企业，范围为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并网有补贴需求的全口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主要为风电、集中式光伏电站以及生物质发电项目。自查内容主要从项目的合规性、规模、电量、电价、补贴资金、环境保护(仅限于生物质发电)六个方面进行。

公司将积极配合补贴核查工作并持续跟进补贴核查结果，受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委托，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分别正式公布了《关于公布第一批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合规项目清单的公告》，公司下属电站已有 34 个合计容量 1,824 兆瓦进入第一批名单，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补贴核查进展情况。

## 5.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2 年，光伏全行业上游硅料价格波动频繁，整体呈上涨趋势，导致组件成本快速攀升。光伏电站投资中组件采购成本占比重最大，其价格波动对于电站的建设成本及未来的营业成本影响较大。

公司将持续提升项目基建管控能力，力争实现低度电成本、高发电效率的建设目标。

## 6.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目前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公司下属部分项目公司享有不同程度的税收优惠。主要包括：

###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 (2)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八十九条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 号）等文件规定，从事该优惠目录规定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及《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14）》（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15 号令），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认定，可享受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公司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并研究跟进对公司影响。

##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积极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

#### 2、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其股东权利，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董事，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行使表决权。

####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名、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了解公司经营状况，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做好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平等地获取同一信息。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一)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和清晰。

(二) 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劳动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和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

(三) 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开设有独立的账户，依法单独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 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

(五) 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3 月 19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7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3 月 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13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6 月 14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8 月 23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12 月 1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7）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高震	董事长(离任)	男	51	2020年9月14日	2022年8月19日	0	0	0	无	0	是
刘拂洋	董事	男	45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0	否
尤明杨	董事、总经理	男	43	2020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203.57	否
寇日明	独立董事	男	65	2020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15.00	否
秦海岩	独立董事	男	53	2020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15.00	否
刘澜飏	独立董事	男	57	2021年1月7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15.00	否
夏璐	董事	女	37	2022年3月18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0	是
张丽	董事	女	48	2021年7月21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0	否
杨睿(离任)	董事	男	49	2020年9月14日	2022年11月30日	0	0	0	无	0	是
薛路希	董事	女	39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0	是
范晓波	职工董事、副总	男	41	2020年9月28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无	127.41	否



	经理、 董事会秘书										
白璨琨	监事长	女	40	2020年9 月14日	2023年9 月13日	0	0	0	无	54.48	否
郭飏	监事	男	47	2021年11 月8日	2023年9 月13日	0	0	0	无	0	是
郭罡星	职工监事	男	41	2020年9 月28日	2023年9 月13日	0	0	0	无	40.70	否
宋璐璐	财务负责 人、副总 经理	女	41	2020年9 月18日	2023年9 月13日	0	0	0	无	72.68	否
合计	/	/	/	/	/				/	543.84	/

注：

1. 上述表格“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按照权责发生制，包含2022年度固定收入及应在当年兑现的以往年度超额利润奖金；
2. 2022年度绩效奖金及超额利润奖金尚在核算，故未包含在内。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高震	公司原董事长。曾任中新药业天津第六中药厂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新药业隆顺裕制药厂常务副厂长，天津医药集团众健康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天津市普光医用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拂洋	现任公司董事，中共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委员、书记。曾任浦发银行天津分行投资银行部、金融市场部兼股权基金业务部总经理，浦发银行天津自贸区分行行长，北京中关村银行创新生态合作部、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北京科创接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尤明杨	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金开有限执行董事。曾任国家开发银行评审管理局副科级行员、正科级行员、副处长，国开金融业务发展部副总经理，国开新能源常务副总经理。
寇日明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美绿色基金合伙人、副董事长兼首席财务官等。曾任国家能源投资公司水电项目部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处长、局长助理、副局长，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股份制改造办公室主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瑞银集团投资银行（香港分行）固定收益部董事总经理，中国再保险集团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秦海岩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鉴衡认证中心主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国际电工委员会可再生能源设备认证互认体系 IECRE 副主席，世界风能协会副主席，中国消费品质量安全促进会副理事长，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库专家，IEEE PES 能源发展与发电技术委员会（中国）碳中和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技术及其应用分委会副主席。曾任中国船级社工程师，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能源研究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

	员。
刘澜飏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南开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兼任南开大学东北亚金融合作研究中心主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等。
夏璐	现任公司董事，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资深副经理。原任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总经理助理。
张丽	现任公司董事，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业务单元副总经理。曾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审计法务部部长、金融部部长、融资总监、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业务单元总经理助理。
杨睿	公司原董事。现任天津乾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天津滨海新区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曾任天津滨海财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渤海海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天津滨海新区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薛路希	现任公司董事、天津津诚金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职担任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发展部部长助理、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中科国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范晓波	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客户经理，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信贷审批部风险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保荐代表人。
白璨琨	现任公司监事长。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总部经理，天津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津诚资本审计部部长助理。
郭飏	现任公司监事，珠海普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董事总经理，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曾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信能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等职。
郭罡星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华北分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技术员、项目工程部部长，北京中榕建工程造价咨询公司项目经理，天职(北京)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宋璐璐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审计及鉴证部高级审计员，天津渤海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岗，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震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7年7月	2022年8月
张丽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业务单元副总经理	2021年7月	至今
薛路希	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9月	至今
薛路希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3年1月	至今
薛路希	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夏璐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三部总经理助理	2018年8月	2022年10月
夏璐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三部资深副经理	2022年10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7月	2022年9月
郭飏	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	2013年6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震	天津市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年8月	2022年10月
尤明杨	中碳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尤明杨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尤明杨	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3月	至今
尤明杨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8年9月	至今
寇日明	北京宇澄绿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3月	至今
寇日明	中美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副董事长、首席财务官	2020年3月	至今
寇日明	三峡绿色产业(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寇日明	中美绿色基金管理 (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寇日明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 司	董事	2018年3月	至今
寇日明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寇日明	山西绿色私募股权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3月	至今
寇日明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至今
寇日明	太平再保险(中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海风电投资有 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08年8月	至今
秦海岩	浙江鉴衡检测技术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6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源华科(北京)技 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深圳维天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华夏勤扬新能源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8月	至今
秦海岩	华夏瑞远(北京)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 理	2007年3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瑞风广告传媒有 限公司	经理	2013年12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华泰睿达投资顾 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 理	2011年5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检测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北京君瞻科技有限公 司	董事长、经理	2016年3月	至今
秦海岩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秦海岩	河北雄安鉴衡检测认 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魏德谊(广东) 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秦海岩	鉴衡国质(广东)检 测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8月	至今
秦海岩	深圳维天认证中心有 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	至今
秦海岩	上海申通鉴衡轨道交 通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青岛鉴衡轨道交通检 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测认证有限公司			
秦海岩	鉴衡巍德谊（浙江）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核汇海（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秦海岩	羲和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秦海岩	广东鉴衡海上风电检测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秦海岩	中源华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月	至今
秦海岩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刘澜飏	南开大学金融学院	副院长	2015年4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滨海新区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1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7月	2022年9月
杨睿	天津商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4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滨海海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1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汇鑫创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0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海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	2022年7月
杨睿	天津琛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明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至今
杨睿	无锡优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杨睿	天津市优势互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滨海新区财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7月	至今
杨睿	嘉兴优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	至今
杨睿	天津乾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2月	至今
杨睿	天津市优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津财畅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4月	至今
杨睿	南京屏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至今
杨睿	天津天保成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3月	至今
杨睿	天津滨海北辰镒泰股	董事	2009年11月	至今

	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薛路希	天津津诚金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8年6月	至今
薛路希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战略与投资发展部部长助理	2021年9月	至今
薛路希	中科国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范晓波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11月	至今
郭罡星	沈阳国盛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月	至今
郭罡星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北分公司副总经理	2019年1月	至今
郭飏	江苏丰泰流体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4年7月	至今
郭飏	珠海钧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3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瑞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瑞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曦瑞华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年5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宇治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4月	至今
郭飏	珠海义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	2017年7月	2023年1月
郭飏	珠海成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7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睿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7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华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至今
郭飏	珠海铎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至今
郭飏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郭飏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郭飏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翊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9年12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华实普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	2021年2月	至今
郭飏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郭飏	天津市天友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郭飏	珠海鸿沣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至今
郭飏	珠海瑞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浚滢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凌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至今
郭飏	珠海沁冕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至今
郭飏	珠海凌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9名董事，有4名股东单位提名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公司内部董事。股东提名董事均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内部董事在公司按照其所任职的非董事岗位领取薪酬；3名独立董事的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报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公司监事会有3名监事，除2名监事在公司按照其所任职的非监事岗位领取薪酬外，其余1位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经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税前15万元，该薪酬性质为津贴，按月平均发放；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等部分构成：基本工资根据岗位价值和责任大小确定，不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是依据年浮动薪酬目标值以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支付的报酬部分，原则上在年度内发放；中长期激励是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依据中长期激励目标值以及年度绩效考核情况计算，并以超额利润奖金、股权激励等方式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部分；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包括国家法定福利，以及公司设定的补充福利项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在完成半年度/年度考核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四/（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中披露的数据。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高震	董事长、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薛路希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夏璐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刘拂洋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杨睿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月24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尤明杨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尤明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4号），上述警示函所涉董事亲属短线交易的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12月9日披露《关于公司董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5），尤明杨先生收到上述警示函后，表示接受天津证监局的监管措施决定，承诺以后将进一步学习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相关人员收到天津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2月15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2月1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2月25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4月15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4月29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5月27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年6月29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年7月25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年8月30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年11月14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年12月2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年12月1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高震	否	8	8	8	0	0	否	0
刘拂洋	否	2	2	2	0	0	否	0
尤明杨	否	13	13	13	0	0	否	6
寇日明	是	13	13	13	0	0	否	0
秦海岩	是	13	13	13	0	0	否	0
刘澜飏	是	13	13	13	0	0	否	0
夏璐	否	10	9	9	0	1	否	0
张丽	否	13	13	13	0	0	否	0
杨睿	否	11	11	11	0	0	否	0
薛路希	否	2	2	2	0	0	否	0
范晓波	否	13	13	13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寇日明、刘澜飏、杨睿(已离任)
提名委员会	刘澜飏、寇日明、秦海岩、高震(已离任)、尤明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秦海岩、寇日明、张丽
战略委员会	高震(已离任)、秦海岩、尤明杨、杨睿(已离任)、夏璐

##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情况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6 项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符合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华振在公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客观、公正、独立地出具审计报告，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能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况。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15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被提名人相关资料，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

			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限制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行为，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合法。
2022 年 11 月 13 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了被提名人相关资料，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限制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行为，被提名人任职资格合法。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3 日	审议《关于研究审议金开新能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超额利润奖金的议案》 《关于审议〈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2022 年 7 月 20 日	《关于审议开展企业年金工作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48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79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33

管理人员	42
合计	3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306
大专及以下	69
合计	375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员工价值为基础、以公司战略为导向、以市场水平为参考的原则，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方案。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专项奖金、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和津补贴等项目构成。公司根据不同岗位进行薪酬标准设置，并对前、中、后台不同序列的薪酬进行差异化管理，薪酬增长与公司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增长相结合，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员工基础福利及保障体系建设，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为员工购买补充商业医疗保险、意外险、组织年度体检等，为员工提供全方位保障。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安排以业务发展为导向，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孵化，重视培训的落地性。搭建培训体系，完善培训各项制度，营造学习型组织和氛围，开拓员工的眼界和专业素养，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2022 年，公司对员工积极开展电力行业相关培训活动，如新能源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机遇、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机遇、挑战与展望等，提高了员工对国家“双碳”目标、环境相关议题的认识，为公司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奠定意识基础。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6,16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379,272.91

报酬总额单位：元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计算口径为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①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外，公司在当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计算口径为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制定、管理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完善或新制订包括决策管理、经营及考核管理、合规管理、财务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内部审计管理、综合办公管理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同时，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健全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菏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2 月收到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发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荷牡环罚字【2022】4 号），公司针对上述处罚已支付罚款，并于 2022 年 5 月取得环保局整改完成的说明。

#####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除上述第一项披露外，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其他处罚的情况】。

###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低碳发展战略，将国家“十四五”电力规划部署作为重要支撑，保障清洁能源供应，重视环境管理体系建设，践行生态保护型开发理念，全面应对气候变化挑战，用行动守护运营地所在地的自然生态。

公司着眼于新能源的广泛应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通过提供卓越的风电、光电及综合智慧能源，携手商业伙伴降低碳排，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公司通过分析国家“双碳”及气候变化相关政策、自然灾害类型，结合自身情况识别并评估风险周期、制定应对措施，以增强公司面对气候变化相关风险的业务弹性，努力减少气候变化因素给公司带来的负面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在持续增加装机容量的同时，持续推进多元互补项目应用，广泛开拓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牧光互补等光伏电站项目建设。“光伏+农业”模式提升乡村振兴绿色动能，“光伏+渔业”模式实现养殖和光伏发电互融互补，“光伏+牧业”模式促进养殖业可持续转型，既创造经济价值，也实现生态保护，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和生态的可持续性发展。

公司坚持科学施工，积极开展保育、修复等补偿措施，最大程度降低运营过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实现公司业务发展与自然环境的和谐共生。公司在施工和项目建设所在地开展植被恢复，因地制宜布置水土保持防治措施；配合地方防洪库修建工作，截至 2022 年底共提供约 800 余亩拦洪库修建场地和弃土堆放场地；采用方草格治理方案，截至 2022 年底共协助开展约 4,000 亩的防风固沙工程；在生态脆弱区减少土地资源损毁，长期帮助当地的土地复垦工作。此外，公司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对于废弃组件进行回收处置，减少因废弃而造成的生态环境污染，坚持为环境带来净积极影响。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508,0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顺应全球可持续发展要求，减少自身环境足迹，推广绿色办公理念，将节能减排贯彻到内部管理中，提高运营过程中的资源使用效率，致力于建设绿色企业，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使用可再生能源作为电力来源，以清洁能源促生产，2022 年，公司直接使用 62,457,050 千瓦时可再生能源电力。</p> <p>公司通过整体筹划协同管控实现项目全年发电量稳定供应，报告期内实发电量 62.78 亿度，节约标准煤 205.92 万余吨，减少近 625.92 万吨二氧化碳排放量，有效地践行国家“3060”双碳政策，助力地区经济与环境和谐发展。</p>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披露于上交所的《金开新能 2022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9.5	
其中：资金（万元）	9.5	支援玉峡关生态建设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62	
其中：资金（万元）	762	项目扶贫支出 760 万，乡村振兴 2 万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10,0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津诚资本、津诚二号	1、公司/本单位在本次交易实施前持有的津劝业股份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公司/本单位承诺，对于津劝业在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公司/本单位支付交易对价部分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锁定期届满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公司/本单位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4、若公司/本单位届时与上市公司签署关于业绩承诺的相关协议，则公司/本单位于本次交易项下取得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的锁定期尚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需满足届时业绩承诺相关协议的约定。5、公司/本单位承诺若届时证券监管机构出台对于股份锁定新的监管意见，公司/本单位的锁定期承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6、公司/本单位保证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7、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至《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项下的业绩补偿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的期间，本单位不会将所持有的津劝业（600821.SH）股份进行质押。					
	股份限售	金开企管	承继津诚资本的相关承诺。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津诚资本	1、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至上市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或上市公司不再于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较早者为准），非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书面同意，公司不会单独或与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	自 2020 年 8 月 11 日起至上市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或上市公司不再于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上述承诺期间,公司承诺将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以其他方式参与(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在上述承诺期间,如果公司发现同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地与上市公司业务相竞争或可能导致竞争,公司将获悉该业务机会后立即书面告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上市公司在不差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款及条件下优先获得此业务机会。5、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6、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或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则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公司控制的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p>	<p>较早者为 准)</p>				
--	--	--	--------------------	--	--	--	--

			上述业务，上市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7、如因公司及关联方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公司将因违反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造成的损失进行充分赔偿。					
	解决关联交易	津诚资本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津劝业及其控股的子公司（包括拟变更为津劝业全资子公司的国开新能源，下同此义）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津劝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津劝业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则及《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津劝业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3、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津劝业及其控股的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	自 2020 年 8 月 11 日起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源、资金或从事其他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行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津诚资本、津诚二号		国开新能源标的资产范围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0,022.02 万元,标的资产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合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60,811.58 万元,标的资产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90,348.28 万元。前述业绩承诺期间,如出现按照本协议约定需补偿的情形,由业绩承诺方承担利润补偿义务”,优先以其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补偿,股份补偿不足部分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补偿。	2020、2021、2022 年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津诚资本		就国开新能源部分子公司尚未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情况,公司承诺将积极协助国开新能源最迟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办结本次重组置入资产中尚未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土地所对应的权属证书;在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协调有关部门办结取得在该土地上所建设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书。对于本次重组置入资产中在已取得土地权属证书的土地上建设的房屋建筑物,最迟	自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长期	是	否	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产权证书办理进度不及预期。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本承诺函签署后 12 个月内办结取得相应的产权证书。在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上述土地、房产未及时办理产权证书、因租赁土地程序存在瑕疵或租赁使用的建筑物由于出租方未取得合法产权等事宜导致上市公司、国开新能源及其子公司遭受到损失的，公司将予以上市公司、国开新能源及其子公司予以足额补偿。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部分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23）
解决关联交易	津融集团	1、公司不会利用股东身份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2、对于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如因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起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津融集团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板块主要分为资产管理、金融服务、投融资等业务。上市公司金开新能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主要从事光伏、风电等新能源业务。	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起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以上主体与金开新能的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同时，为避免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公司就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承诺如下：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不会以直接或间接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并且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19 家投资人	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等 11 家投资人	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11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公司项目存在盈利预测，报告期存在盈利预测的项目均已经达到原盈利预测。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津诚资本和津诚二号的业绩承诺**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和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国开新能源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净利润不低于 30,022.02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60,811.58 万元、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90,348.28 万元。相关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三个月内，金开新能应当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如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已补偿金额/补偿义务主体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则业绩承诺方应向金开新能另行就减值进行股份补偿。

**2、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专项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545 号）2020 年度到 2022 年度金开新能源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计税后净利润为 109,945.05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完成率 121.6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三年业绩承诺期已满，公司对该部分标的资产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开有限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出具了《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 2023 第 0104 号），评估报告所载，采用收益法评估后，金开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76,816.63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 694,532.27 万元，增值 282,284.36 万元，增值率 40.64%。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开有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100%股权减值测试报告进行了鉴证，出具了《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0%股权减值测试报告专项审核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557 号），对于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了鉴证意见。经测试，标的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与交易作价人民币 271,499.40 万元相比高出人民币 289,817.23 万元，未发生减值。

**3、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索引到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中相关内容。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付强、张欣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财务顾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在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详见下表：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2 年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实际发生额 (单位：万元)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电力交易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10	132.08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项目运维管理服务	公开招标	2,080.50	2202.68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技术尽调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00	92.45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34	65.09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销售服务	原材料采购服务及其他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00,000	462,783.15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采购服务	购买组件	公开招标	160,000	3,324.98

注：

1、公司与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为公开招标，2022 年度实际发生额超预期金额 122 万元，未达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披露要求，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2、公司董事、总经理尤明杨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辞任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截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英利发展已并非公司关联方。上述关联方交易额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期间的交易额，其中 2022 年交易额为 4,268,306,638.54 元，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交易额为 359,524,855.08 元，合计值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

3、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软件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市场价格	141,509.43	0.77	现金结算		不适用
合计				/	/	141,509.43	0.77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1、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公司接受其提供的软件服务是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2、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未达到单项披露标准。					

注：上述关联交易的市场价格为150,000-240,000元（含税）。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津诚资本和津诚二号的业绩承诺**

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和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国开新能源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净利润不低于 30,022.02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60,811.58 万元、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的合计净利润不低于 90,348.28 万元。相关净利润为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三个月内，金开新能应当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如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已补偿金额/补偿义务主体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则业绩承诺方应向金开新能另行就减值进行股份补偿，

**(2)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专项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300545 号）2020 年度到 2022 年度金开新能源经审计的收益法评估部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计税后净利润为 109,945.05 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完成率 121.69%。

**(3) 减值测试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三年业绩承诺期已满，公司对该部分标的资产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开有限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出具了《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的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

【2023】第 0104 号），评估报告所载，采用收益法评估后，金开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76,816.63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 694,532.27 万元，增值 282,284.36 万元，增值率 40.64%。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开有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100%股权减值测试报告进行了鉴证，出具了《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0%股权减值测试报告专项审核报告》（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300557】号），对于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了鉴证意见。经测试，标的资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与交易作价人民币 271,499.40 万元相比高出人民币 289,817.23 万元，未发生减值。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中美绿色基金及其他自然人新设苏州龙鹰捌号绿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上海拜安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2-061）。公司原拟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以协同主业发展，但在后续筹备过程中，因公司出资安排与投资标的募资需求进度存在差异，基于商业因素考量，经审慎考虑终止本次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2-066）。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作为有限合伙人形式入伙苏州龙鹰壹号绿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投资于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投氢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金开有限已完成对基金出资，出资金额为2,651.25万元。国电投氢能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380,935.59	2018-05-24	2018-05-24	2028-05-24	一般担保	-	否	否	0	不适用	是	联营公司
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71,455.75	2018-04-04	2018-04-04	2028-04-04	一般担保	-	否	否	0	不适用	是	联营公司
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吾盛(上海)能源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8,180,000.00	2021-12-30	2021-12-30	2031-12-30	一般担保	-	否	否	0	保证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吾盛(上海)能源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1,214,200.00	2022-06-22	2022-06-22	2032-06-22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	股权质押反担保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214,2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4,546,591.3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151,77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014,391,4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058,937,991.3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0.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2,250,030,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0,644,261,572.6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2,894,292,072.6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均为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对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注：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金额中分别包含 622,187.50 欧元和 467,500.00 欧元，按照 2022 年 12 月 30 日汇率中间价 1 欧元=7.4229 元人民币换算金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4,920,118,900.00	99,630,642.43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5,780,824	16.65	460,906,950			0	460,906,950	716,687,774	35.88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89,078,638	12.31	100,000,000			0	100,000,000	289,078,638	14.47
3、其他内资持股	66,702,186	4.34	360,906,950			0	360,906,950	427,609,136	21.4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6,702,186	4.34	343,812,933			0	343,812,933	410,515,119	20.5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17,094,017			0	17,094,017	17,094,017	0.86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80,575,679	83.35	0			0	0	1,280,575,679	64.12
1、人民币普通股	1,280,575,679	83.35	0			0	0	1,280,575,679	64.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536,356,503	100.00	460,906,950			0	460,906,950	1,997,263,453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 460,906,950 股。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1,536,356,503 股变更为 1,997,263,453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总股本由 1,536,356,503 股增加至 1,997,263,453 股。2022 年末公司每股收益为 0.45 元/股，比 2021 年的 0.34 元/股，增长了 32.35%；2022 年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4.19 元/股，比 2021 年末的 3.23 元/股，增长 29.69%。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9,078,638	0	0	189,078,638	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3 年 8 月 27 日
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02,186	0	0	66,702,186	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3 年 8 月 27 日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0	0	100,000,000	1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5 月 9 日
中意资产-卓越枫叶 32 号资产管理产品	0	0	68,376,068	68,376,068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5 月 9 日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融投通达富 6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54,666,666	54,666,666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5 月 9 日

海南共裕私募基金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裕盛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53,435,897	53,435,89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北京景星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景星富胜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0	51,384,615	51,384,615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资产管理)	0	0	51,282,051	51,282,05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李伟	0	0	17,094,017	17,094,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22L-CT001 沪	0	0	17,094,017	17,094,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17,094,017	17,094,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7,094,017	17,094,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3,385,585	13,385,585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5月9日
合计	255,780,824	0	460,906,950	716,687,774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2 年 11 月 9 日	5.85 元/股	460,906,950	2023 年 5 月 9 日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向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意资产-卓越枫叶 32 号资产管理产品、深圳市融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投通达富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 11 家发行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460,906,950 股，以上股份已分别登记在各股东名下。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新增股份的登记工作，公司共发行股份数量 460,906,95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1,536,356,503 股变更为 1,997,263,453 股。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稳健的财务基础。公司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 32,693,792,144.55 元，同比增加 29.38%；归母所有者权益 8,371,365,239.84 元，同比增加 68.67%。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4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5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189,078,638	9.47	189,078,638	无	0	国有法人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0	134,118,015	6.72	0	无	0	国有法人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5.01	10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中意资产—卓越枫叶 32 号资产管理产品	68,376,068	68,376,068	3.42	68,376,068	无	0	未知
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6,702,186	3.34	66,702,186	无	0	未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2,877,358	3.15	0	无	0	未知
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54,918,156	2.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市融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投通达富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4,666,666	54,666,666	2.74	54,666,666	无	0	未知

海南共裕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裕盛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435,897	53,435,897	2.68	53,435,897	无	0	未知
北京景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星富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1,384,615	51,384,615	2.57	51,384,615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34,118,015			人民币普通股	134,118,01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青芯鑫致胜（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877,358			人民币普通股	62,877,358		
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4,918,156			人民币普通股	54,918,156		
珠海普罗中欧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369,306			人民币普通股	36,369,306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610,478			人民币普通股	30,610,4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42,916			人民币普通股	27,542,916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217,413			人民币普通股	21,217,413		
BARCLAYS BANK PLC	12,747,105			人民币普通股	12,747,105		
蒋健	9,793,962			人民币普通股	9,793,96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06,361			人民币普通股	8,506,36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9,078,638	2023年8月27日	-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3	中意资管—工商银行—中意资产—卓越枫叶32号资产管理产品	68,376,068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4	天津津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02,186	2023年8月27日	-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5	深圳市融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投通达富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4,666,666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6	海南共裕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裕盛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435,897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	北京景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星富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1,384,615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	中金公司—陈学军—中金启飞1号定增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1,282,051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9	李伟	17,094,017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17,094,017	2023年5月9日		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薛路希
成立日期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涉及
其他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津诚资本将所持有的金开企管 100%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给津融集团,双方已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25)及 2023 年 1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p> <p>2023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增资划转,将增资后所持有的津融集团 45.2162%股权无偿划转至天津农垦宏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公司”),宏达公司成为持有津融集团 45.2162%股权的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p> <p>上述股权结构变更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金开企管,天津国资委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p>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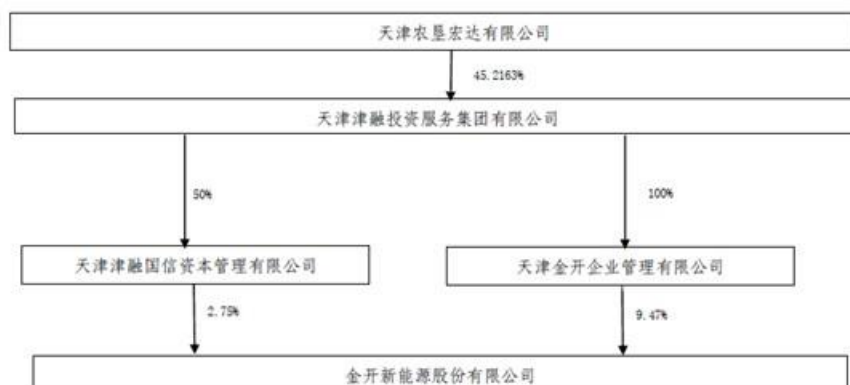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勇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涉及
其他情况说明	不涉及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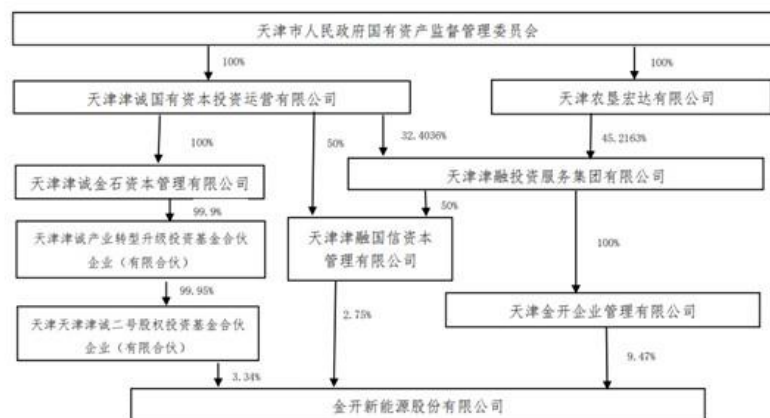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4139 号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新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开新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开新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8。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开新能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5.03 亿元，主要是因为收购子公司形成。</p> <p>管理层每年度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未来售电量、未来上网电价和折现率的估计。</p> <p>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在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参数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商誉的潜在减值风险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和评价金开新能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li> <li>基于我们对金开新能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识别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li>基于我们对金开新能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结合相关资产组历史期间实际利用小时数以及国家发展及改革委员会制定的对该区域的上网电价政策或相关物价局发布的相关项目上网电价的通知等，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各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未来售电量和未来上网电价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利用本所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方法的适当性以及所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li> <li>● 对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使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测试结果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li> <li>● 将管理层在上一年度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售电量和上网电价假设与本年度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li> <li>● 检查管理层确定各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金额的计算准确性；</li> <li>● 评价管理层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测试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ul>
--	--

#### 四、其他信息

金开新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开新能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开新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金开新能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开新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开新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开新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开新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强（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张欣华

2023 年 3 月 30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2,624,817,643.04	563,708,364.20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9,630,642.43	878,052,047.56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79,011,613.38	-
应收账款	七、5	5,323,008,097.89	3,751,971,575.02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25,644,439.83	110,399,232.49
预付款项	七、7	140,354,848.31	20,794,591.0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8	159,675,769.86	131,470,034.8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9	5,161,994.22	5,199,733.6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1,411,095.19	273,136,784.34
流动资产合计		8,998,716,144.15	5,734,732,363.1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023,977,672.14	630,812,216.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17,525,054,509.33	15,300,940,841.44
在建工程	七、22	1,315,363,241.71	215,854,065.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642,220,134.44	505,419,169.98
无形资产	七、26	89,658,907.46	51,201,251.58
开发支出		-	-
商誉	七、28	1,502,880,287.07	1,273,600,353.6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65,090,157.06	446,443,47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56,993,535.94	283,519,93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773,837,555.25	827,798,80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95,076,000.40	19,535,590,118.06
资产总计		32,693,792,144.55	25,270,322,481.2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85,131,548.61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35	1,299,085,123.80	516,358,520.69
应付账款	七、36	206,841,946.18	87,095,181.35
预收款项		1,899,130.00	-
合同负债	七、38	70,519,212.33	2,791,39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8,616,047.56	87,681,751.28
应交税费	七、40	84,756,602.22	89,956,710.09
其他应付款	七、41	2,684,217,331.33	3,635,208,704.8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93,269,873.47	93,144,595.8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281,204,084.97	977,474,208.4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4,606,571.07	-
流动负债合计		5,916,877,598.07	5,396,566,473.28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17,573,651,892.42	14,304,247,075.83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366,338,290.51	254,467,986.19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1	3,095,994.89	3,247,63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4,475,531.29	2,643,435.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47,561,709.11	14,564,606,132.59
负债合计		23,864,439,307.18	19,961,172,605.8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997,263,453.00	1,536,356,50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5,656,542,017.90	3,444,499,031.6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七、58	3,115,366.00	-
盈余公积	七、59	97,231,643.98	97,231,643.9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617,212,758.96	-114,807,06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8,371,365,239.84	4,963,280,117.14
少数股东权益		457,987,597.53	345,869,758.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8,829,352,837.37	5,309,149,87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2,693,792,144.55	25,270,322,481.25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509,399.26	23,18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620,355.98	346,686.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54,828,395.60	28,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236,646.59	16,559,127.06
流动资产合计		266,194,797.43	16,956,994.3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860,559,137.36	4,760,559,137.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33,231.5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73,392,368.90	4,760,559,137.36
资产总计		7,139,587,166.33	4,777,516,131.7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889,584.90	1,003,430.5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784,526.95	767,804.30
应交税费		5,630,958.51	4,940,432.48
其他应付款		3,211,838.47	305,399,525.5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516,908.83	312,111,192.7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2,516,908.83	312,111,192.7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997,263,453.00	1,536,356,503.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809,444,144.23	3,597,943,858.9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97,231,643.98	97,231,643.98
未分配利润		-776,868,983.71	-766,127,066.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27,070,257.50	4,465,404,93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39,587,166.33	4,777,516,131.71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82,262,482.54	1,956,771,669.8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82,262,482.54	1,956,771,669.8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242,226,364.54	1,479,287,470.1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49,282,175.23	717,399,042.4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43,804,476.66	8,559,800.74
销售费用	七、63	721,227.11	-
管理费用	七、64	201,345,134.85	206,295,053.59
研发费用	七、65	7,264,985.81	1,825,873.78
财务费用	七、66	839,808,364.88	545,207,699.54
其中：利息费用		851,810,396.77	545,186,665.18
利息收入		14,536,333.06	3,004,128.76
加：其他收益	七、67	5,092,747.24	167,875.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9,590,060.05	5,672,489.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78,441.99	-1,586,479.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645,271.39	1,200,103.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969,250.41	6,141,42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727,586.5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5.40	186,600.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6,669,395.12	490,852,696.5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2,290,153.02	28,306,251.5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7,323,486.96	182,494.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636,061.18	518,976,453.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2,245,842.12	16,601,651.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9,390,219.06	502,374,802.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9,390,219.06	502,374,802.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019,820.49	480,531,786.2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70,398.57	21,843,015.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9,390,219.06	502,374,802.1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2,019,820.49	480,531,786.2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370,398.57	21,843,015.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45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45	0.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	-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	-
税金及附加		24,357.55	328,465.8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0,137,039.12	13,889,868.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80,862.65	4,455,895.30
其中：利息费用		5,891,196.51	6,934,271.00
利息收入		5,311,666.08	2,480,589.92
加：其他收益		342.59	1,56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	3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41,916.73	11,327,337.95
加：营业外收入		-	17,740.00
减：营业外支出		-	399.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41,916.73	11,344,678.1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1,916.73	11,344,678.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1,916.73	11,344,678.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41,916.73	11,344,678.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七、78	5,069,267,658.55	1,572,373,359.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7,497,906.09	115,045,94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830,037.58	39,263,39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4,595,602.22	1,726,682,702.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七、78	1,961,709,752.92	448,500,346.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508,202.21	130,515,302.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573,243.85	120,246,69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0,365,889.42	105,554,69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9,157,088.40	804,817,03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438,513.82	921,865,670.8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8,355,744.67	3,946,166,482.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57,270.78	11,491,39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	11,1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6,120,948.60	7,575,00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4,536,264.05	3,965,243,99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58,694,637.62	4,353,382,82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16,592,037.21	5,344,057,173.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79	254,959,889.54	190,890,092.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3,378,831.04	254,199,38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63,625,395.41	10,142,529,47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089,131.36	-6,177,285,479.2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3,759,058.18	1,311,954,997.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83,521,500.00	6,044,0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1,703,621.49	42,253,18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8,984,179.67	7,398,228,179.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29,570,728.29	1,880,309,970.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7,070,578.10	546,678,012.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68,456.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8,562,355.31	154,711,350.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5,203,661.70	2,581,699,33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3,780,517.97	4,816,528,845.2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七、79	2,050,129,900.43	-438,890,96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748,892.44	991,639,855.5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公司负责人: 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炜炜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5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2,034.44	315,34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2,377.03	315,343.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	1,167,00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2,951.42	1,709,07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16.51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309.03	6,217,23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6,176.96	9,093,31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3,799.93	-8,777,967.5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0,397,230.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80,397,230.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0	1,7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734,396.52	730,201,455.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4,734,396.52	2,515,201,45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734,396.52	-1,734,804,225.6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4,131,517.90	1,310,974,997.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185,123,02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4,131,517.90	2,496,098,020.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51,717,574.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27,103.48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000.00	1,024,85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7,103.48	752,742,433.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654,414.42	1,743,355,58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6,217.97	-226,60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81.29	249,78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9,399.26	23,181.29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356,503.00				3,444,499,031.69	-	-	-	97,231,643.98		-189,177,578.95		4,888,909,599.72	345,869,758.24	5,234,779,357.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74,370,517.42		74,370,517.42		74,370,517.4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36,356,503.00	-	-	-	3,444,499,031.69				97,231,643.98		-114,807,061.53		4,963,280,117.14	345,869,758.24	5,309,149,87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60,906,950.00	-	-	-	2,212,042,986.21			3,115,366.00	-	-	732,019,820.49		3,408,085,122.70	112,117,839.29	3,520,202,96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732,019,820.49		732,019,820.49	57,370,398.57	789,390,21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0,906,950.00	-	-	-	2,212,042,986.21	-	-	-	-	-	-		2,672,949,936.21	-542,700.90	2,672,407,235.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0,906,950.00	-	-	-	2,211,500,285.31	-	-	-	-	-	-		2,672,407,235.31	-	2,672,407,235.3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			542,700.90						542,700.90	-542,700.90		
(三) 利润分配											-125,277.60	-125,27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277.60	-125,277.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15,366.00			3,115,366.00	306,087.78	3,421,453.78	
1. 本期提取							3,577,775.20			3,577,775.20	327,882.40	3,905,657.60	
2. 本期使用							-462,409.20			-462,409.20	-21,794.62	-484,203.82	
(六) 其他											55,109,331.44	55,109,331.44	
1. 新增子公司											55,109,331.44	55,109,331.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7,263,453.00			5,656,542,017.90			3,115,366.00	97,231,643.98		617,212,758.96	8,371,365,239.84	457,987,597.53	8,829,352,837.37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1,498,013.00			2,436,322,324.73				97,231,643.98		-595,338,847.78		3,159,713,133.93	271,352,127.28	3,431,065,261.21

2022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1,498,013.00			2,436,322,324.73			97,231,643.98	-595,338,847.78	3,159,713,133.93	271,352,127.28		3,431,065,26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858,490.00			1,008,176,706.96				480,531,786.25	1,803,566,983.21	74,517,630.96		1,878,084,61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531,786.25	480,531,786.25	21,843,015.85		502,374,802.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4,858,490.00			1,008,176,706.96					1,323,035,196.96	-37,217,141.21		1,285,818,055.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4,858,490.00			996,509,565.68					1,311,368,055.68			1,311,368,055.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667,141.28					11,667,141.28	-37,217,141.21		-25,549,999.93
（三）利润分配										-1,208,456.38		-1,208,456.3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8,456.38		-1,208,456.3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1,100,212.70		91,100,212.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356,503.00			3,444,499,031.69			97,231,643.98	-114,807,061.53	4,963,280,117.14	345,869,758.24		5,309,149,875.38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356,503.00				3,597,943,858.92				97,231,643.98	-766,127,066.98	4,465,404,938.9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36,356,503.00				3,597,943,858.92				97,231,643.98	-766,127,066.98	4,465,404,93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列)	460,906,950.00				2,211,500,285.31					-10,741,916.73	2,661,665,318.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41,916.73	-10,741,916.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0,906,950.00				2,211,500,285.31						2,672,407,235.3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0,906,950.00				2,211,500,285.31						2,672,407,235.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7,263,453.00				5,809,444,144.23				97,231,643.98	-776,868,983.71	7,127,070,257.50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21,498,013.00				2,601,434,293.24				97,231,643.98	-777,471,745.16	3,142,692,20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21,498,013.00				2,601,434,293.24				97,231,643.98	-777,471,745.16	3,142,692,20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858,490.00				996,509,565.68					11,344,678.18	1,322,712,73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44,678.18	11,344,678.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4,858,490.00				996,509,565.68						1,311,368,055.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4,858,490.00				996,509,565.68						1,311,368,055.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356,503.00				3,597,943,858.92				97,231,643.98	-766,127,066.98	4,465,404,938.92

公司负责人：尤明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璐璐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炜炜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身为天津劝业场，1992年4月经批准进行股份制改制。1994年1月2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注册地址为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四号龙通大厦411室。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21”。于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997,263,453.00元。2022年10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60,906,950股，增加股本人民币460,906,950.00元，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于2022年11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登记手续完成后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12.31%变更为9.4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为：节能服务管理；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九。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八。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等纳入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母公司财务状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合并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母公司现金流量。

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七、2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因处置子公司股权构成与股东权益性交易的，在母公司单体报表和合并报表中均不确认损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集团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a) 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集团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a)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b)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五、40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3)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集团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金融资产**

本集团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欠款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①应收电网公司组合：本集团应收电网公司电费，本集团判断电网公司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定降低电网公司履行其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因此应收电网公司应收账款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②账龄组合：除应收电网公司组合外客户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太阳能发电及风力发电直供电客户：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预期损失

率为：账龄 0- 6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账龄 7-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账龄 1-2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账龄 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30%；账龄 3-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0%；账龄 4-5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80%；账龄 5 年以上，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0%。其他：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预期损失率为：账龄 1 年以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账龄 1-2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5%；账龄 2-3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账龄 3-4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30%；账龄 4-5 年，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70%；账龄 5 年以上，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00%；③本集团在单项应收账款上若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则按照该应收账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该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若应收票据为商业承兑汇票而非银行承兑汇票，则将此票据视同为应收账款予以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部门款项、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公司认为其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②本集团其他款项，公司逐笔分析判断，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此类其他应收款为组合，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经判断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按照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6.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或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8.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根据业务类别确定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年折旧率等详见下表。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采用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发电及通用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4	0 ~ 5%	23.75% ~ 25.00%
其他设备	采用年限平均法	3 ~ 5	-	20.00% ~ 33.33%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31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集团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30.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31）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3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34.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3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此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及相关部门的批复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按照相关职工工资总额一定的比例计提企业年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7.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8.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39.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40.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a) 电力销售

集中式电站项目及全额上网分布式电站的收入确认系根据购售电合同约定将电力输送至国家电网指定线路，每月月底按照电力公司提供的电费结算单中确认的抄表电量，以及经发改委等价格主管部门确定并经合同明确的电价确认收入，包含电价补贴收入。分布式“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类电站的收入确认系根据签订的购售电合同或电价文件中确定的价格，以及结算单中的电量确认收入（包含国家补贴部分）。

(b) 运维服务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运维服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1.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集团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集团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42.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4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4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五、28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31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2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集团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集团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集团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本集团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应用上述方法时同时采用了如下简化处理：

-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首次执行日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合同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 采用会计政策时的重大判断

###### 补贴电价收入确认

补贴电价收入指就本集团发电业务从相关单位应收的电价补贴。如存在合理保证将会收到电价且本集团符合所有附加条件（如有），则补贴电价收入将按适用的补贴电价和上网电量予以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于 2016 年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 2729 号）（以下简称“电价通知”），获得建设核准并在规定期间并网发电的电厂将有资格享受所在资源区对应的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与当地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之间的差额为补贴电价，通过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予以补贴。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财建[2020] 4 号）要求，国家不再发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目录，而由电网企业确定并定期公布符合条件的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以下简称“补贴清单”）。根据《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审核有关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 6 号），满足条件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可向电网企业发起申请，并经电网企业、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和国家可再生能源信息管理中心审核通过后纳入补贴清单。

本集团在确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时涉及重大判断，即本集团部分新能源发电项目虽尚未纳入补贴清单，但已满足上网电量享受电价补贴的条件。

##### (2) 主要会计估计

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3 和 29）、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1 以及附注七、5、6、7、8、9、17、21、22、26、28 和 29 以及附注十七、2 和 3）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参见附注七、30）。

####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 35 号）（“解释第 15 号”）	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2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 (“解释第 15 号”) 中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的规定；及

- 解释第 15 号中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的规定。

(1) 解释第 15 号中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

上述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a)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增加报表项目金额
资产：	
固定资产	44,372,81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00,083.26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72,272,893.54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截至 2022 年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增加 / (减少) 报表项目金额
营业收入	231,742.69
营业成本	2,329,366.57
利润总额	-2,097,623.88
净利润	-2,097,623.8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7,623.88

(b)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度净利润及 2021 年年初及年末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	-----

	2021 年净利润	2021 年年末股东权益	2021 年年初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428,004,284.68	5,234,779,357.96	3,431,065,261.21
试运行销售影响	74,370,517.42	74,370,517.42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502,374,802.10	5,309,149,875.38	3,431,065,261.21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固定资产	15,254,470,407.28	46,470,434.16	15,300,940,84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619,848.67	27,900,083.26	283,519,931.93
股东权益：			
未弥补亏损	-189,177,578.95	74,370,517.42	-114,807,061.53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907,925,492.47	48,846,177.40	1,956,771,669.87
营业成本	715,023,299.22	2,375,743.24	717,399,042.46
利润总额	472,506,019.14	46,470,434.16	518,976,453.30
减：所得税费用	44,501,734.46	-27,900,083.26	16,601,651.20
净利润	428,004,284.68	74,370,517.42	502,374,802.1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161,268.83	74,370,517.42	480,531,786.25

(c)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2021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金额无重大变化。

(2)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估计履行合同的成本中应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度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中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

公司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63,708,364.20	563,708,364.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8,052,047.56	878,052,047.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51,971,575.02	3,751,971,575.02	
应收款项融资	110,399,232.49	110,399,232.49	
预付款项	20,794,591.08	20,794,591.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470,034.83	131,470,034.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99,733.67	5,199,733.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136,784.34	273,136,784.34	
流动资产合计	5,734,732,363.19	5,734,732,363.1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0,812,216.23	630,812,216.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254,470,407.28	15,300,940,841.44	46,470,434.16
在建工程	215,854,065.85	215,854,065.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5,419,169.98	505,419,169.98	
无形资产	51,201,251.58	51,201,251.58	
开发支出			
商誉	1,273,600,353.61	1,273,600,353.61	
长期待摊费用	446,443,479.05	446,443,47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619,848.67	283,519,931.93	27,900,083.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7,798,808.39	827,798,808.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61,219,600.64	19,535,590,118.06	74,370,517.42
资产总计	25,195,951,963.83	25,270,322,481.25	74,370,517.4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6,358,520.69	516,358,520.69	
应付账款	87,095,181.35	87,095,181.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91,396.60	2,791,39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681,751.28	87,681,751.28	
应交税费	89,956,710.09	89,956,710.09	
其他应付款	3,635,208,704.85	3,635,208,704.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7,474,208.42	977,474,208.42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5,396,566,473.28	5,396,566,473.28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304,247,075.83	14,304,247,075.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4,467,986.19	254,467,986.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47,635.41	3,247,63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3,435.16	2,643,435.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64,606,132.59	14,564,606,132.59	
负债合计	19,961,172,605.87	19,961,172,605.8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36,356,503.00	1,536,356,5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44,499,031.69	3,444,499,031.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231,643.98	97,231,643.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9,177,578.95	-114,807,061.53	74,370,51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88,909,599.72	4,963,280,117.14	74,370,517.42
少数股东权益	345,869,758.24	345,869,758.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34,779,357.96	5,309,149,875.38	74,370,51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95,951,963.83	25,270,322,481.25	74,370,517.42

#### 4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宁夏利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5
宁夏国信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15



宁夏嘉润农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宁夏卫钢新能源有限公司	0
海兴县小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
保能曲阳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邯能涉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易县易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2.5
涞源县英利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12.5
金开新能（赤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5
海兴县国信能源有限公司	0
龙游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曦洁（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
上海奥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2.5
安达国开新能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2.5
大连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
沈阳拓源沈机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
合肥市大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2.5
枣庄国开昊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0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
邹平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邹平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邹平建信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滨州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滨州北海新区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阳信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惠民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

寿阳国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
托克逊县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7.5
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
木垒县采田丝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0
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
五家渠保利招商联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0
新疆中惠天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五家渠华风汇能发电有限公司	0
木垒县丝路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0
木垒县浦类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0
木垒县国新天立风电有限公司	0
抚州市东乡区北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5
武汉诚开吾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湖北昌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湖北昌俊新能源有限公司	0
贵港南晶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0
格尔木初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0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
奇台县新科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0
菏泽新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海盐兆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
上海金开新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	25

宁夏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0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
法库润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0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0
宁德顺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0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大庆同村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大庆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0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适用的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集团范围内的从事太阳能及风力发电业务的子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下适用以下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税(2008)116 号文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税发(2009)80 号文规定，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公司之子公司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利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宁夏国信光伏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嘉润农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卫钢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托克逊县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木垒县采田丝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五家渠保利招商联合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中惠天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五家渠华风汇能发电有限公司、木垒县浦类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木垒县国新天立风电有限公司、木垒县丝路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奇台县新科风能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69 号)，定期减免税的减半期内，可以按照企业适用税率计算的应纳税额减半征收。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其他货币资金	21,938,850.17	10,959,471.76
合计	2,624,817,643.04	563,708,364.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的保证金性质款项如下表：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19,188,516.64	7,839,701.39
复垦保证金	2,750,333.53	3,119,770.37
合计	21,938,850.17	10,959,471.76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630,642.43	878,052,047.56
其中：		
理财产品	99,630,642.43	878,052,047.56
合计	99,630,642.43	878,052,047.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011,613.38	
合计	79,011,613.38	

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且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59,194,188.98 元。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57,042,835.59
1 年以内小计	2,957,042,835.59
1 至 2 年	1,356,558,920.05
2 至 3 年	685,968,826.31
3 年以上	326,904,889.07
减：坏账准备	3,467,373.13
合计	5,323,008,097.8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34,746.29	0.13	3,467,373.13	50.00	3,467,373.16	13,152,582.60	0.35	4,495,867.41	34.18	8,656,715.1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9,540,724.73	99.87	-	-	5,319,540,724.73	3,743,314,859.83	99.65	-	-	3,743,314,859.83
其中：										
- 账龄组合	1,089,422,961.04	20.45	-	-	1,089,422,961.04	257,678,048.41	6.86	-	-	257,678,048.41
- 应收电网公司	4,230,117,763.69	79.42	-	-	4,230,117,763.69	3,485,636,811.42	92.79	-	-	3,485,636,811.42
合计	5,326,475,471.02	100.00	3,467,373.13	/	5,323,008,097.89	3,756,467,442.43	100.00	4,495,867.41	0.12	3,751,971,575.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6,934,746.29	3,467,373.13	50.00	客户已重组成功,但由于款项仍回收较慢,公司预计能够收回比例调减为50%
合计	6,934,746.29	3,467,373.13	5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为应收业主自营电费部分，按照上述公司未来预计能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估计，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1,089,422,961.04	-	-
采用应收电网公司方法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4,230,117,763.69	-	-
合计	5,319,540,724.7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95,867.41	2,080,423.87	-3,108,918.15			3,467,373.13
合计	4,495,867.41	2,080,423.87	-3,108,918.15			3,467,373.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木垒县供电公司	1,005,984,824.32	18.89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809,993,009.24	15.20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529,495,136.69	9.94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437,697,638.44	8.22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	387,603,094.11	7.28	
合计	3,170,773,702.80	59.53	

其他说明  
无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5,644,439.83	110,399,232.49
合计	325,644,439.83	110,399,232.49

注：于2022年12月31日，已背书转让终止确认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790,354,338.36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60,500,000.00元）。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6,422,599.85	97.20	18,700,312.37	89.93
1至2年	2,878,094.12	2.05	414,629.73	1.99
2至3年	697,432.46	0.50	1,474,816.30	7.09
3年以上	151,889.20	0.11	136,141.98	0.66
4至5年	136,141.98	0.10	68,690.70	0.33
5年以上	68,690.70	0.04	-	-
合计	140,354,848.31	100.00	20,794,591.08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原材料代采业务预付账款余额为人民币120,893,721.20元。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191,844.92	20.08
浙江爱旭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4,691,781.29	17.59
安徽英发德盛科技有限公司	14,987,464.08	10.68
中环艾能(高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80,000.00	10.32
江苏润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2,966,239.38	9.24
合计	95,317,329.67	67.9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2,818,322.48	131,614,842.76
减：坏账准备	3,142,552.62	144,807.93
合计	159,675,769.86	131,470,03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3,065,523.70

1 年以内小计	93,065,523.70
1 至 2 年	2,575,684.26
2 至 3 年	2,214,480.9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2,577,193.57
4 至 5 年	30,940,100.00
5 年以上	1,445,340.04
合计	162,818,322.48

##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保证金	100,673,707.48	67,791,396.00
待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51,108,514.04	-
往来款	6,688,498.16	3,277,353.43
企业合并应收原股东及原关联方款项	4,347,602.80	60,250,000.00
其他	-	296,093.33
减：坏账准备	3,142,552.62	144,807.93
合计	159,675,769.86	131,470,034.83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44,807.93	-	-	144,807.9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23,812.19	-	-	3,023,812.19
本期转回	26,067.50	-	-	26,067.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142,552.62	-	-	3,142,552.6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寿阳开发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4至5年	18.43	
长治市财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3至4年	18.43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429,390.00	1年以内	15.00	
河南润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待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20,361,793.06	1年以内	12.51	
河南康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待退回的投资意向金	19,593,300.98	1年以内	12.03	
合计		124,384,484.04		76.4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备品备件	5,161,994.22	-	5,161,994.22	5,199,733.67	-	5,199,733.67
合计	5,161,994.22	-	5,161,994.22	5,199,733.67	-	5,199,733.67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5,060,565.31	5,226,482.70
其他	3,512.08	2,521.15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6,347,017.80	267,907,780.49
合计	241,411,095.19	273,136,784.3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460,083.84	-		2,010,242.53						-	21,470,326.37	
四川华金微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华金微开”)	-	50,030,000.00		142,438.70						-	50,172,438.70	
小计	19,460,083.84	50,030,000.00		2,152,681.23						-	71,642,765.07	
二、联营企业												
沈阳国盛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81,458.05	-		1,390,022.54						-	1,871,480.59	
三峡清洁能源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3,186.08	-		-200.00						-242,986.08	-	
江峡清洁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峡清洁基金”)*	503,332,412.71	-		-3,872,402.82						-	499,460,009.89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445,046.12	-		1,295,965.87						-	76,741,011.99	
中瑞恒丰(上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264,003.58	16,000,000.00		949,378.62						-	21,213,382.20	
长峡启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9,599.61	-		493,289.41						-	1,602,889.02	

苏州龙鹰壹号绿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龙鹰基金”）	26,476,426.24	-	25,541,856.72					-	52,018,282.96	
中碳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	2,000,000.00	-464,846.86					-	1,535,153.14	
金开启昱（北京）新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开启昱合伙”）	-	294,100,000.00	3,792,697.28					-	297,892,697.28	
小计	611,352,132.39	312,100,000.00	29,125,760.76					-242,986.08	952,334,907.07	
合计	630,812,216.23	362,130,000.00	31,278,441.99					-242,986.08	1,023,977,672.14	

\*原三峡清洁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即三峡一期

\*\*原吾盛（上海）能源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原三峡启航（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525,054,509.33	15,300,940,841.4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525,054,509.33	15,300,940,841.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及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3,521,097.79	16,630,562,184.95	8,748,214.97	28,848,952.80	17,411,680,45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450,900.88	2,990,160,267.48	4,815,594.81	3,454,509.70	3,157,881,272.87
(1) 购置	-	25,937,016.04	4,355,291.10	2,973,887.90	33,266,195.04
(2) 在建工程转入	-	302,730,889.51	-	52,581.77	302,783,471.28
(3) 企业合并增加	125,566,566.84	2,695,802,992.92	460,303.71	1,743.08	2,821,831,606.55

(4) 重分类	33,884,334.04	-34,310,630.99	-	426,296.95	-
3. 本期减少金额	-	27,335,087.37	-	21,473.41	27,356,560.78
(1) 处置或报废	-	818,248.42	-	21,473.41	839,721.83
(2) 其他减少	-	26,516,838.95	-	-	26,516,838.95
4. 期末余额	902,971,998.67	19,593,387,365.06	13,563,809.78	32,281,989.09	20,542,205,162.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4,159,462.67	1,955,687,869.12	5,807,068.51	21,132,813.44	2,086,787,21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37,569.64	851,606,747.81	1,673,819.29	5,349,838.31	906,467,975.05
(1) 计提	46,180,474.91	853,374,267.66	1,673,819.29	5,239,413.19	906,467,975.05
(2) 重分类	1,657,094.73	-1,767,519.85	-	110,425.12	-
3. 本期减少金额	-	35,457.44	-	21,473.41	56,930.85
(1) 处置或报废	-	35,457.44	-	21,473.41	56,930.85
4. 期末余额	151,997,032.31	2,807,259,159.49	7,480,887.80	26,461,178.34	2,993,198,257.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3,952,395.33	-	-	23,952,39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	23,952,395.33	-	-	23,952,395.3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0,974,966.36	16,762,175,810.24	6,082,921.98	5,820,810.75	17,525,054,509.33
2. 期初账面价值	639,361,635.12	14,650,921,920.50	2,941,146.46	7,716,139.36	15,300,940,841.44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站项目	222,046,384.14	正在办理过程中

注：于2022年12月31日，部分账面价值总计人民币222,046,384.14元的房屋建筑物办理产权的相关程序未完成，正在办理中（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56,067,576.50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15,363,241.71	215,854,065.85
工程物资	-	-
合计	1,315,363,241.71	215,854,065.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夏永宁县 100MW 项目	-		-	55,992,241.05		55,992,241.05
可口可乐 3.369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		-	16,878,250.63		16,878,250.63
蒲类海风电项目	-		-	21,161,074.09		21,161,074.09
青海乌图美仁 50MW 光伏项目	164,945,048.48		164,945,048.48	99,347,484.56		99,347,484.56
广西贵港港南区 150MW 农光互补项目	130,790,692.18		130,790,692.18	-		-
公安县狮子口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52,713,614.08		352,713,614.08	-		-
上海浦东商飞二期 6.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		-	1,464.80		1,464.80
湖北监利昌昊 50MW/100MWh 储能项目	140,621,431.70		140,621,431.70	-		-
监利市黄歇口镇马嘶湖渔场（西片）100MW 光伏项目	88,487,073.97		88,487,073.97	52,416.82		52,416.82
天津西青大寺镇诚开 120MW 光伏项目	41,785,780.88		41,785,780.88	210,670.40		210,670.40
湖北石首团山寺 70MW 光伏项目	189,715,420.55		189,715,420.55	-		-
湖北石首开奥 50MW/100MWh 储能项目	161,565,010.36		161,565,010.36	-		-

江苏溧阳紫宸 1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16,600,394.00		16,600,394.00	-		-
其他	28,138,775.51		28,138,775.51	22,210,463.50		22,210,463.50
合计	1,315,363,241.71		1,315,363,241.71	215,854,065.85		215,854,065.8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宁夏永宁县 100MW 项目	366,960,000.00	55,992,241.05	54,091,618.65	110,083,859.70	-	-	100	100	2,997,133.28	629,239.53	4.65	借款及自有资金
可口可乐 3.369MW 屋顶分布式项目	12,560,000.00	16,878,250.63	782,400.80	12,169,711.24	5,490,940.19	-	98.81	100	-	-	-	自有资金
蒲类海风电项目	871,440,000.00	21,161,074.09	175,738.07	21,336,812.16	-	-	97.06	100	6,698,660.82	-	-	借款及自有资金
青海乌图美仁 50MW 光伏项目	176,440,000.00	99,347,484.56	69,196,116.34	3,598,552.42	-	164,945,048.48	95.52	95.52	6,739,591.15	6,701,874.48	4.65	借款及自有资金
广西贵港港南区 150MW 农光互补项目	803,330,000.00	-	130,790,692.18	-	-	130,790,692.18	16.28	16.28	-	-	-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公安县狮子口镇 1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88,750,000.00	-	352,713,614.08	-	-	352,713,614.08	72.17	72.17	-	-	-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上海浦东商飞二期 6.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39,440,000.00	1,464.80	20,385,995.56	20,387,460.36	-	-	51.69	51.69	-	-	-	自有资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湖北监利昌昊 50MW/100MWh 储能项目	191,000,000.00	-	140,621,431.70	-	-	140,621,431.70	73.62	73.62	-	-	-	自有资金
监利市黄歇口镇马嘶湖渔场(西片) 100MW 光伏项目	494,950,000.00	52,416.82	164,005,437.15	75,570,780.00	-	88,487,073.97	17.88	17.88	1,983,288.66	1,983,288.66	4.79	借款、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天津西青大寺镇诚开 120MW 光伏项目	516,208,300.00	210,670.40	41,575,110.48	-	-	41,785,780.88	8.09	8.09	1,440,636.82	1,440,636.82	4.79	借款及自有资金
湖北石首团山寺 70MW 光伏项目	378,940,000.00	-	189,715,420.55	-	-	189,715,420.55	50.06	50.06	304,448.77	304,448.77	4.79	借款、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湖北石首开奥 50MW/100MWh 储能项目	202,500,000.00	-	161,565,010.36	-	-	161,565,010.36	79.79	79.79	-	-	-	自有资金
江苏溧阳紫宸 14MW 分布式光伏项目	60,360,000.00	-	47,188,321.43	30,587,927.43	-	16,600,394.00	78.18	78.18	-	-	-	自有资金
其他	/	22,210,463.50	35,216,009.10	29,048,367.97	239,329.12	28,138,775.51	-	-	-	-	/	自有资金
合计	4,602,878,300.00	215,854,065.85	1,408,022,916.45	302,783,471.28	5,730,269.31	1,315,363,241.71	/	/	20,163,759.50	11,059,488.2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0,810,475.30	194,539,637.00	160,354,773.04	535,704,88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996,124.10	177,009,606.58	3,256,900.28	206,262,630.96
本期增加	25,996,124.10	177,009,606.58	3,256,900.28	206,262,630.9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6,578.26	-	27,090,973.45	29,407,551.71
本期减少	2,316,578.26	-	27,090,973.45	29,407,551.71
4. 期末余额	204,490,021.14	371,549,243.58	136,520,699.87	712,559,964.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852,065.02	9,292,705.15	7,140,945.19	30,285,715.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85,479.70	16,202,308.12	11,227,488.42	46,015,276.24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123,273.57	-	3,837,887.88	5,961,161.45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314,271.15	25,495,013.27	14,530,545.73	70,339,830.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4,175,749.99	346,054,230.31	121,990,154.14	642,220,134.4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6,958,410.28	185,246,931.85	153,213,827.85	505,419,169.98

其他说明：

无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983,688.55	5,623,912.58	55,607,601.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89,139.45	4,397,470.35	42,786,609.80
(1) 购置	17,427,245.60	4,397,470.35	21,824,715.9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0,961,893.85	-	20,961,893.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8,372,828.00	10,021,382.93	98,394,210.9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16,626.41	1,189,723.14	4,406,34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3,588.66	1,385,365.26	4,328,953.92
(1) 计提	2,943,588.66	1,385,365.26	4,328,95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160,215.07	2,575,088.40	8,735,303.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212,612.93	7,446,294.53	89,658,907.46
2. 期初账面价值	46,767,062.14	4,434,189.44	51,201,251.5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计提减值准备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518,544,244.17	-	-	-	-	518,544,244.17
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819,462.30	-	-	-	-	6,819,462.30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352,360.59	-	-	-	-	20,352,360.59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42,662.77	-	-	-	-	10,042,662.77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33,409,795.11	-	-	-	-	133,409,795.11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35,531.29	-	-	-	-	1,235,531.29
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246,030.43	-	197,851.24	-	25,187,335.06	87,256,546.61
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37,938,093.03	-	617,423.36	-	-	38,555,516.39
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51,067,785.77	-	113,231.90	-	3,540,251.49	47,640,766.18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381,944,388.15	-	-	-	-	381,944,388.15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木垒风电”）	-	84,480,966.70	-	-	-	84,480,966.70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凌源智晶”）	-	107,508,197.51	-	-	-	107,508,197.51
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瑞和光晟”）	-	6,036,130.19	-	-	-	6,036,130.19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贵港高传”）	-	22,962,069.17	-	-	-	22,962,069.17
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辽宁中奉”）	-	16,947,769.12	-	-	-	16,947,769.12
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阜新东矿”）	-	16,765,059.69	-	-	-	16,765,059.69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庆新站”）	-	1,759,504.50	-	-	-	1,759,504.50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庆同花”）	-	619,316.63	-	-	-	619,316.63
合计	1,273,600,353.61	257,079,013.51	928,506.50	-	28,727,586.55	1,502,880,287.07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 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新疆鑫瑞浦源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25,187,335.06				25,187,335.06
新疆丝路创新旅 游文化投资有限 公司		3,540,251.49				3,540,251.49
合计		28,727,586.55				28,727,586.55

由于个别发电项目发电小时数低于收购时点预测的未来发电小时数，根据评估结果，2022年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商誉存在减值，减值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5,187,335.06元和人民币3,540,251.49元（2021年：人民币0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公司收购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84.5%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33,409,795.11	24,471,619.22	157,881,414.33	332,628,912.82	490,510,327.15	706,302,042.60
公司收购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	10,042,662.77	-	10,042,662.77	31,095,037.23	41,137,700.00	50,438,153.73
公司收购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20,352,360.59	-	20,352,360.59	40,881,560.06	61,233,920.65	64,156,523.14
公司收购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381,944,388.15	-	381,944,388.15	1,637,394,044.44	2,019,338,432.59	2,113,227,932.59
公司收购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51,181,017.67	-	51,181,017.67	365,004,140.91	416,185,158.58	412,644,907.09
公司收购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38,555,516.39	-	38,555,516.39	377,166,732.14	415,722,248.53	440,523,692.92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公司收购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12,443,881.67	-	112,443,881.67	744,511,130.99	856,955,012.66	831,767,677.60
公司收购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235,531.29	-	1,235,531.29	658,348,503.44	659,584,034.73	891,463,094.99
公司收购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6,819,462.30	-	6,819,462.30	542,916,913.48	549,736,375.78	608,203,994.00
公司收购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518,544,244.17	-	518,544,244.17	994,240,254.62	1,512,784,498.79	1,705,442,272.24
公司收购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5%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84,480,966.70	69,120,790.94	153,601,757.64	709,844,674.95	863,446,432.59	886,375,761.39
公司收购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9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07,508,197.51	11,945,355.28	119,453,552.79	411,922,226.89	531,375,779.68	573,835,702.49
公司收购乌鲁木齐瑞和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6,036,130.19	-	6,036,130.19	647,473,805.02	653,509,935.21	844,913,841.81
公司收购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6,947,769.12	-	16,947,769.12	33,234,784.19	50,182,553.31	57,486,450.38

资产组名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账面价值	全部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内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公司收购阜新中奉东矿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6,765,059.69	-	16,765,059.69	36,155,816.51	52,920,876.20	53,645,632.13
公司收购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22,962,069.17	2,551,341.02	25,513,410.19	406,675,125.46	432,188,535.65	733,224,365.93
公司收购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619,316.63	595,029.70	1,214,346.33	186,686,777.30	187,901,123.63	354,949,896.99
公司收购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1,759,504.50	1,690,504.32	3,450,008.82	75,237,728.56	78,687,737.38	89,873,853.42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商誉分配至资产组中，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及重要假设如下：

上述每个子公司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税前折现率是 7.75%至 9.70%（2021 年：7.64%至 10.88%）。主要假设是相关子公司的结算电量和上网电价，结算电量根据每个子公司历史期间的结算电量为基础确定或者由北京鉴衡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报告列明的平均上网小时为基础确定，电价根据每个子公司历史期间的平均电价确定。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评估结果，由于发电小时数低于收购时点预测的未来发电小时数，发电上网电价低于收购时点预测的未来电价，2022 年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商誉存在减值，减值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5,187,335.06 元和人民币 3,540,251.49 元（2021 年：人民币 0 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场地使用费	43,438,180.89	10,779,427.58	2,259,739.56	-	51,957,868.91
植被恢复费	81,616,893.67	11,749,359.65	4,334,261.53	-	89,031,991.79
耕地占用税	219,514,308.41	22,837,754.51	10,150,109.83	-	232,201,953.09
项目认领费	26,625,000.00	-	1,500,000.00	-	25,125,000.00
采矿权补偿费	21,714,285.65	-	914,285.76	-	20,799,999.89
监测平台费用	50,951,696.87	-	2,333,186.82	7,547,169.81	41,071,340.24
其他	2,583,113.56	3,333,412.47	1,014,522.89	-	4,902,003.14
合计	446,443,479.05	48,699,954.21	22,506,106.39	7,547,169.81	465,090,157.06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40,744.77	471,158.80	4,533,239.05	565,720.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3,979,003.88	21,780,069.32	156,867,580.87	23,637,461.74
企业合并评估减值	1,701,966,002.59	334,742,307.82	1,347,144,045.50	259,316,749.60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839,585,751.24	356,993,535.94	1,508,544,865.42	283,519,931.9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519,853.82	4,113,452.76	13,270,033.20	2,643,435.1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1,742.43	362,078.53	-	-
合计	21,531,596.25	4,475,531.29	13,270,033.20	2,643,435.1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646,586.15	24,059,831.62
可抵扣亏损	517,377,708.38	422,409,771.73
合计	631,024,294.53	446,469,603.3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	11,783,106.00	2017 年形成
2023 年	82,787,863.33	82,787,863.33	2018 年形成
2024 年	182,263,234.15	182,263,234.15	2019 年形成
2025 年	49,432,238.32	49,432,238.32	2020 年形成
2026 年	62,169,537.51	96,143,329.93	2021 年形成
2027 年	140,724,835.07	-	2022 年形成
合计	517,377,708.38	422,409,771.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47,828,205.69	0	347,828,205.69	254,708,416.17	0	254,708,416.17
待抵扣进项税	426,009,349.56	0	426,009,349.56	573,090,392.22	0	573,090,392.22
合计	773,837,555.25	0	773,837,555.25	827,798,808.39	0	827,798,808.39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借款（注）	85,000,000.00	-
担保借款未到期利息	131,548.61	-
合计	85,131,548.61	-

注：本年度本集团新增的短期借款中人民币 85,000,000.00 元由于本集团通过票据背书支付货款产生。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9,085,123.80	516,358,520.69
合计	1,299,085,123.80	516,358,520.6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本年度本集团为原材料代采业务的采购开具应付票据人民币 3,158,548,252.28 元，已兑付人民币 1,874,788,605.36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8,094,711.81	70,855,024.69
1 年以上	8,747,234.37	16,240,156.66
合计	206,841,946.18	87,095,181.3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原材料代采业务应付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124,378,352.14 元。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代采预收款	53,158,640.19	-
设备销售预收款	17,360,572.14	2,791,396.60
合计	70,519,212.33	2,791,396.60

合同负债为收取的原材料代采及设备销售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395,400.05	176,235,155.10	131,137,586.96	131,492,968.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6,351.23	17,143,420.45	11,306,692.31	7,123,079.37
三、辞退福利	-	251,298.07	251,298.07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7,681,751.28	193,629,873.62	142,695,577.34	138,616,047.56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073,532.16	149,141,383.93	104,281,025.07	130,933,891.02
二、职工福利费	-	12,489,251.21	12,340,628.98	148,622.23
三、社会保险费	181,437.33	5,782,099.59	5,814,101.94	149,434.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3,105.13	5,413,596.86	5,427,267.01	149,434.98
工伤保险费	11,863.04	318,055.71	329,918.75	-
生育保险费	6,469.16	50,447.02	56,916.18	-
四、住房公积金	4,781.48	7,218,573.29	7,223,354.77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649.08	1,603,847.08	1,478,476.20	261,019.9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6,395,400.05	176,235,155.10	131,137,586.96	131,492,968.1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7,479.72	9,537,448.43	9,496,269.01	448,659.14
2、失业保险费	13,017.35	321,514.80	327,074.94	7,457.21
3、企业年金缴费	865,854.16	7,284,457.22	1,483,348.36	6,666,963.02
合计	1,286,351.23	17,143,420.45	11,306,692.31	7,123,07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耕地占用税	11,480,091.72	53,827,691.92
企业所得税	20,310,912.77	8,333,085.32
增值税	38,564,492.64	15,014,263.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0,546.12	1,542,637.95
印花税	4,662,899.74	1,766,759.54
土地使用税	169,310.57	2,678,879.02
房产税	1,759,678.02	1,746,653.95
其他税费	5,558,670.64	5,046,738.61



合计	84,756,602.22	89,956,710.09
----	---------------	---------------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3,269,873.47	93,144,595.87
其他应付款	2,590,947,457.86	3,542,064,108.98
合计	2,684,217,331.33	3,635,208,704.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 收购取得的子公司之原股东	93,144,595.87	93,144,595.87
应付股利 - 应付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125,277.6	
合计	93,269,873.47	93,144,595.8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款	1,797,387,157.01	2,691,987,587.28
股权对价	747,241,214.04	696,031,073.66

履约保证金	2,368,495.60	386,950.00
新收购公司应付原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4,651,435.10	118,476,773.29
其他往来款	39,299,156.11	35,181,724.75
合计	2,590,947,457.86	3,542,064,108.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应付款单位 1	650,439,156.97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 2	450,209,780.10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 3	226,892,548.70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 4	184,097,143.50	未到结算期
其他应付款单位 5	83,336,196.4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594,974,825.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2,120,345.20	905,452,643.4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914,629.27	35,804,675.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到期利息	55,169,110.50	36,216,889.01
合计	1,281,204,084.97	977,474,208.4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4,606,571.07	-

合计	64,606,571.07	-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借款	18,765,772,237.62	15,209,699,719.2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2,120,345.20	905,452,643.46
合计	17,573,651,892.42	14,304,247,075.8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担保借款包括对各子公司的保证借款、股权质押借款及各子公司的电站资产抵押借款和收费权质押借款。其中股权质押如下：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物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2,045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托克逊县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5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合肥市大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7,693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15,0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45,387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常州长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90%股权/49,5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新疆中惠天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5,000 万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安达市金开新能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100 万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合肥市大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7,693 万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五家渠保利招商联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10,000 万元股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5%股权/21,835 万元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13,500 万元股权
宁夏宁东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万元股权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五家渠华风汇能发电有限公司 13,500 万元股权
广西高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贵港市高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90 万元
山东大德能源有限公司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海兴县小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1,0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阳信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惠民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博兴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邹平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的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滨州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邹平建信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滨州北海新区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邹平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0%股权/1400 万元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大庆同花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510 万元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大庆新站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510 万元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大庆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510 万元
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大庆同村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510 万元

注：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收购大庆同花、大庆新站、大庆同望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庆同望”）、大庆同村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庆同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工商变更手续尚未完成，相关借款的出质人未变更完成，仍为转让上述公司股权的原股东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400,252,919.78	290,272,662.1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914,629.27	35,804,675.95
合计	366,338,290.51	254,467,986.19

其他说明：

本集团租入房屋及建筑物、土地及设备，作为其办公场所、分布式光伏电站使用的屋顶、电站使用的土地和设备，办公场所租赁为2年至9年不等，电站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的租赁期主要为20年至25年，土地的租赁期为11年至50年不等。

本集团还租用电子设备，交通工具，租赁期均在一年以内。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47,635.41	151,640.52	3,095,994.89	政府补助
合计	3,247,635.41	151,640.52	3,095,994.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光伏分布式专	3,247,635.41				151,640.52	3,095,994.89	与资产相关

项补贴							
合计	3,247,635.41				151,640.52	3,095,994.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36,356,503.00	460,906,950.00				460,906,950.00	1,997,263,453.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910号”文《关于核准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本年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0,906,95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8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96,305,657.50元，股本增加人民币460,906,95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剩余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20,865,751.81	2,211,500,285.31	-	5,232,366,037.12
其他资本公积	423,633,279.88	542,700.90	-	424,175,980.78
合计	3,444,499,031.69	2,212,042,986.21	-	5,656,542,017.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公司募集股本，产生资本溢价 2,211,500,285.31 元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3,577,775.20	462,409.20	3,115,366.00
合计	-	3,577,775.20	462,409.20	3,115,36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717,984.37			43,717,984.37
任意盈余公积	51,102,772.08			51,102,772.0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2,410,887.53			2,410,887.53
合计	97,231,643.98			97,231,643.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9,177,578.95	-595,338,847.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4,370,517.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807,061.53	-595,338,847.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019,820.49	406,161,268.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212,758.96	-189,177,578.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74,370,517.42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4,557,089.08	1,146,124,499.08	1,926,727,084.37	716,352,220.17
其他业务	57,705,393.46	3,157,676.15	30,044,585.50	1,046,822.29
合计	3,082,262,482.54	1,149,282,175.23	1,956,771,669.87	717,399,042.46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081,434,542.54	1,149,033,190.36	1,955,943,729.87	717,151,263.33
租赁收入	827,940.00	248,984.87	827,940.00	247,779.13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	
集中式电费	2,744,872,402.85
分布式电费	279,684,686.23
其他业务	
原材料代采收入（注）	51,294,062.92
设备代理采购收入	579,504.93
运维服务收入	2,782,961.15
劳务服务收入	2,126,584.83
咨询服务收入	94,339.63
合计	3,081,434,542.54

注：本集团为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生产光伏组件原材料代采服务，其中于2022年3月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人民币60亿元（不含税）。2022年本集团为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代采原材料总额为人民币5,003,507,242.97元（不含税），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人民币51,294,062.92元。本集团给予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信用期根据合同约定为60天至90天。上述涉及关联交易详见附注十二、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试运行销售产生的收入和成本如下：

属于日常活动：

	2022 年	2021 年(经重述)
营业收入	231,742.69	48,846,177.40
营业成本	2,329,366.57	2,375,743.24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25,782,696.44	567,472.41
印花税	7,372,307.72	2,911,578.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2,279.53	1,832,036.80
地方教育附加	2,337,179.13	1,123,129.66
教育费附加	3,505,728.20	1,684,694.45
地方综合税费	311,199.62	234,338.33
房产税	949,090.12	189,621.17
车船使用税	13,995.90	16,929.16
合计	43,804,476.66	8,559,800.74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1,047.29	-
其他	210,179.82	-
合计	721,227.11	-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067,900.08	137,007,995.5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7,059,875.64	36,648,607.64
折旧及摊销费	17,388,980.74	12,447,621.87
差旅费	4,441,007.12	6,888,833.02
物业管理费	1,771,341.79	2,485,116.19
租赁费	2,857,572.63	728,118.59
水电费	405,266.08	451,874.51
其他	8,353,190.77	9,636,886.23
合计	201,345,134.85	206,295,053.59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开发费	5,420,325.62	-

课题研究费	1,844,660.19	1,825,873.78
合计	7,264,985.81	1,825,873.78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852,346,731.32	564,698,944.40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0,523,153.71	13,771,823.76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1,059,488.26	33,284,102.98
利息收入	-14,536,333.06	-3,004,128.76
手续费支出	2,534,301.17	3,025,163.12
合计	839,808,364.88	545,207,699.54

其他说明：

无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4,784,492.29	-
光伏投资补贴	151,640.52	151,640.52
个税返还	104,235.38	144.73
稳岗补贴	27,297.08	12,861.51
其他	25,081.97	3,228.56
合计	5,092,747.24	167,875.32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278,441.99	-1,586,479.60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8,311,618.06	7,258,968.78
合计	49,590,060.05	5,672,489.18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45,271.39	1,200,103.04
合计	2,645,271.39	1,200,103.0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028,494.28	6,196,642.42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2,997,744.69	-55,213.90
合计	-1,969,250.41	6,141,428.5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8,727,586.55	
十二、其他		
合计	28,727,586.5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599,808.35	26,782,818.52	29,599,808.35
调整以前年度收购股权对价款(注)	9,474,990.06	-	9,474,990.06
赔偿款	1,879,228.63	893,193.06	1,879,228.63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67,500.00	402,500.00	767,500.00
其他	568,625.98	227,739.99	568,625.98
合计	42,290,153.02	28,306,251.57	42,290,153.02

注：本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收购常州长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州长合”），2022 年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收购对价，根据本集团与常州长合新能源有限公司原股东协商调减相关收购对价人民币 9,474,990.06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规模以上企业奖励资金	257,500.00	292,500.00	257,500.00
其他	510,000.00	110,000.00	510,000.00
合计	767,500.00	402,500.00	767,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9,124.77	44,638.41	309,124.77
滞纳金	16,899,362.19	27,948.45	16,899,362.19
其他	115,000.00	109,907.97	115,000.00
合计	17,323,486.96	182,494.83	17,323,486.9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94,453,603.08	47,643,089.15
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变动	7,792,239.04	-31,041,437.95
合计	102,245,842.12	16,601,651.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1,636,061.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8,319,291.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588,310.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28,038.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883,356.21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222,909,015.30
使用未确认为递延税款的应税亏损	-2,590,405.4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23,439.29
重述试运行收入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102,245,842.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97,873.34	567,146.76
利息收入	8,083,866.42	3,004,128.76
保险理赔	2,969,576.77	2,678,202.34
收回保证金	28,312,040.17	29,583,359.19
其他	7,666,680.88	3,430,559.39
合计	47,830,037.58	39,263,396.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付现	62,574,490.80	87,198,163.24
支付保证金	31,503,130.00	-
支付滞纳金	16,282,963.50	-
银行手续费	1,488,619.48	3,022,948.90
代付运维款	1,401,239.98	-
其他	7,115,445.66	15,333,577.99
合计	120,365,889.42	105,554,690.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保证金	2,640,527.10	2,979,750.00
收到被收购子公司应收原关联方往来款	101,524,971.22	-
其他	1,955,450.28	4,595,251.25
合计	106,120,948.60	7,575,001.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保证金	7,850,960.00	2,100,000.00
股权意向金	80,500,000.00	250,799,380.44
支付被收购子公司应付原股东款项	40,755,213.29	-
复垦保证金	-	1,300,000.00
其他	4,272,657.75	-
合计	133,378,831.04	254,199,380.4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及融资租赁保证金	79,263,621.49	42,253,181.60
其他	2,440,000.00	-
合计	81,703,621.49	42,253,181.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95,660,667.25	17,101,000.98
支付租赁费	68,560,078.60	126,585,491.12
中介服务费	2,797,400.00	1,024,858.49
购买少数股权	-	10,000,000.00
其他	1,544,209.46	-
合计	268,562,355.31	154,711,350.5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89,390,219.06	502,374,802.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727,586.55	-
信用减值损失	1,969,250.41	-6,141,428.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6,467,975.05	569,590,373.25
使用权资产摊销	46,015,276.24	39,820,320.50
无形资产摊销	4,328,953.92	2,429,182.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506,106.39	15,911,624.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5.40	-186,600.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124.77	44,638.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5,271.39	-1,200,103.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3,253,768.47	545,186,665.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590,060.05	-5,672,48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85,703.01	-31,156,05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536.03	114,617.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739.45	37,271.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8,225,271.15	-355,256,650.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40,907,897.61	-327,247,677.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负商誉	-39,074,798.41	-26,782,818.52
专项储备计提及使用净额	-151,640.52	-
递延收益摊销	3,421,453.78	-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5,438,513.82	921,865,670.88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2,748,892.44	991,639,855.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0,129,900.43	-438,890,963.10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631,284,098.43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57,463,422.03
其中：木垒风电	115,362,500.00
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金开智维”）	300,000.00
凌源智晶	194,613,422.03
宁夏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上电”）	5,000.00
贵港高传	44,200,000.00
辽宁中奉	2,982,5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2,863,532.49
其中：木垒风电	43,368,946.51
金开智维	4,791.64
凌源智晶	9,110,931.17
瑞和光晟	25,222,515.29
宁夏上电	31,815,904.23
贵港高传	15,096,936.29

辽宁中奉	930,584.52
阜新东矿	1,081,455.96
宁德顺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宁德顺能”)	6,252,039.48
大庆同望	645,741.04
大庆同村	1,555,337.21
大庆新站	1,080,134.37
大庆同花	6,698,214.7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360,000.00
其中：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36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54,959,889.54

其他说明：

有关取得子公司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参见附注八、1(1)。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2,878,792.87	552,748,892.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938,850.17	保证金
应收账款	4,168,906,224.34	融资质押
固定资产	12,455,817,493.94	融资抵押
在建工程	164,945,048.48	融资抵押
合计	16,811,607,616.93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适用 不适用**83、套期**适用 不适用**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4,784,492.29	其他收益	4,784,492.29
个税返还	104,235.38	其他收益	104,235.38
稳岗补贴	27,297.08	其他收益	27,297.08
光伏投资补贴	151,640.52	其他收益	151,640.52
规模以上企业奖励奖金	657,500.00	营业外收入	657,500.00
其他	135,081.97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135,081.97
合计	5,860,247.24	/	5,860,247.2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木垒风电	2022-1-1	115,362,500.00	55	购买	2022年1月	控制	114,952,750.46	43,622,162.24
金开智维	2022-2-1	339,900.00	100	购买	2022年2月	控制	40,826,130.28	5,261,212.23
凌源智晶	2022-3-1	216,249,149.43	90	购买	2022年3月	控制	54,904,572.28	20,667,065.23
瑞和光晟	2022-6-1	149,995,569.00	100	购买	2022年6月	控制	64,685,082.27	25,810,482.74
宁夏上电	2022-9-30	5,000.00	100	购买	2022年9月	控制	7,032,632.10	1,489,696.72
贵港高传	2022-11-1	86,400,000.00	90	购买	2022年11月	控制	12,529,671.33	6,039,177.23
辽宁中奉	2022-11-1	22,814,700.00	100	购买	2022年11月	控制	2,371,347.32	1,340,579.96
阜新东方	2022-11-1	18,891,400.00	100	购买	2022年11月	控制	1,187,736.29	262,566.83
宁德顺能	2022-11-1	12,169,300.00	90	购买	2022年11月	控制	962,381.69	-80,268.96
大庆同望	2022-12-1	882,300.00	51	购买	2022年12月	控制	604,516.10	300,795.67
大庆同村	2022-12-1	661,980.00	51	购买	2022年12月	控制	651,141.24	398,238.32
大庆新站	2022-12-1	2,412,300.00	51	购买	2022年12月	控制	446,813.45	-306,141.35
大庆同花	2022-12-1	5,100,000.00	51	购买	2022年12月	控制	5,084,467.98	2,925,709.12

其他说明：

2022年，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南通昱拓环保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对价人民币115,362,500.00元收购木垒风电55%股权，向自然人高飞、蒋革以现金对价人民币339,900.00元收购金开智维100%股权，向自然人余英男以现金对价人民币216,249,149.43

元收购凌源智晶 90%股权，向华金微开和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合计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149,995,569.00 元收购瑞和光晟 100%股权。

于 2022 年 6 月 1 日，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华金微开及瑞和光晟签署协议，协议约定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华金微开的股权对价款以瑞和光晟之全资子公司奇台县新科风能有限责任公司应收华金微开款项人民币 79,300,000.00 元冲抵。

2022 年，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5,000.00 元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从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受让宁夏上电 100%股权，向广西高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86,400,000.00 元收购贵港高传 90%股权，向北京上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 22,814,700.00 元收购辽宁中奉 100%股权，向北京上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 18,891,400.00 元收购阜新东矿 100%股权，向深圳璀凯新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对价 12,169,300.00 元收购宁德顺能 90%股权，向大庆国信泰吉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以现金 882,300.00 元、661,980.00 元、2,412,300.00 元和 5,100,000.00 元收购大庆同望、大庆同村、大庆新站和大庆同花各 51%股权。

被合并企业除金开智维外，主要从事光伏发电和风力发电等新能源发电业务，金开智维主要从事电站运维、电力交易和分布式光伏电站工程施工业务。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木垒风电	金开智维	凌源智晶	瑞和光晟	宁夏上电
--现金	115,362,500.00	339,900.00	216,249,149.43	149,995,569.00	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15,362,500.00	339,900.00	216,249,149.43	149,995,569.00	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0,881,533.30	339,900.00	108,740,951.92	143,959,438.81	17,469,539.1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4,480,966.70	-	107,508,197.51	6,036,130.19	-17,464,539.15

合并成本	贵港高传	辽宁中奉	阜新东矿	宁德顺能
--现金	86,400,000.00	22,814,700.00	18,891,400.00	12,169,3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6,400,000.00	22,814,700.00	18,891,400.00	12,169,3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3,437,930.83	5,866,930.88	2,126,340.31	22,427,092.3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2,962,069.17	16,947,769.12	16,765,059.69	-10,257,792.37

合并成本	大庆同望	大庆同村	大庆新站	大庆同花
—现金	882,300.00	661,980.00	2,412,300.00	5,1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82,300.00	661,980.00	2,412,300.00	5,1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30,772.44	1,990,984.39	652,795.50	4,480,683.3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48,472.44	-1,329,004.39	1,759,504.50	619,316.6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木垒风电		金开智维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916,253,282.68	1,140,859,803.25	1,381,961.45	1,381,961.45
货币资金	43,368,946.51	43,368,946.51	4,791.64	4,791.64
应收款项	64,156,688.27	64,156,688.27	-	-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1,000,000.00	-	-
预付款项	150,112.56	150,112.56	17,169.81	17,169.81
其他应收款	2,676,742.64	2,676,742.64	1,360,000.00	1,360,00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5,718,731.18	15,718,731.18	-	-
固定资产	671,682,184.09	945,904,827.29	-	-
无形资产	3,180,225.25	2,256,104.32	-	-
长期待摊费用	9,584,729.50	9,584,729.5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92,001.70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042,920.98	56,042,920.98	-	-
负债：	860,105,040.32	860,105,040.32	1,042,061.45	1,044,550.85
应付款项	732,301.64	732,301.64	990,099.01	990,099.01
合同负债	-	-	283.02	283.02
应交税费	282,508.80	282,508.80	-	-
其他应付款	141,523,822.49	141,523,822.49	51,679.42	54,168.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6,407.39	966,407.39	-	-
长期借款	716,600,000.00	716,600,000.00	-	-
净资产	56,148,242.36	280,754,762.93	339,900.00	337,410.6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5,266,709.06	126,339,643.32	-	-
取得的净资产	30,881,533.30	154,415,119.61	339,900.00	337,410.60

	凌源智晶		瑞和光晟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94,386,267.58	513,244,240.30	871,478,484.79	921,062,092.80
货币资金	9,110,931.17	9,110,931.17	25,222,515.29	25,222,515.29
应收款项	33,681,573.82	33,681,573.82	87,248,704.75	87,248,704.75
预付款项	-	-	977,550.64	977,550.64
其他应收款	45,574,086.26	45,574,086.26	79,300,000.00	79,3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162,324.89	6,162,324.89	11,440,043.05	11,440,043.05
固定资产	385,074,660.04	408,835,186.88	603,504,572.77	669,158,809.85
无形资产	-	-	12,276,410.00	2,232,133.72
在建工程	8,150,521.60	8,150,521.60	-	-
使用权资产	1,729,615.68	1,729,615.68	-	-
长期待摊费用	-	-	82,648.74	2,192,11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2,554.12	-	8,135,817.4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43,290,222.11	43,290,222.11



负债：	373,562,987.67	373,562,987.67	727,519,045.98	727,519,045.98
应付款项	32,140.59	32,140.59	2,595,477.17	2,595,477.17
应交税费	342,288.33	342,288.33	4,962.30	4,962.30
其他应付款	2,881,915.50	2,881,915.50	47,249,954.01	47,249,95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39,261.23	24,239,261.23	2,968,652.50	2,968,652.50
长期借款	346,067,382.02	346,067,382.02	674,700,000.00	674,700,000.00
净资产	120,823,279.91	139,681,252.63	143,959,438.81	193,543,046.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12,082,327.99	13,968,125.26	-	-
取得的净资产	108,740,951.92	125,713,127.37	143,959,438.81	193,543,046.82

	宁夏上电		贵港高传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84,464,540.68	384,464,540.68	478,611,829.99	508,205,398.97
货币资金	31,815,904.23	31,815,904.23	15,096,936.29	15,096,936.29
应收款项	8,331,942.86	8,331,942.86	8,104,953.78	8,104,953.78
预付款项	170,349.48	170,349.48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120,000.00	120,000.00	43,006,544.28	43,006,544.28
其他流动资产	18,581,707.34	18,581,707.34	3,439,432.86	3,439,432.86
固定资产	307,258,857.13	307,258,857.13	398,671,137.65	431,674,731.76
无形资产	370,326.07	370,326.07	3,500,016.00	6,832,800.00
使用权资产	16,081,527.52	16,081,527.52	-	-
长期待摊费用	1,733,926.05	1,733,926.0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6,742,809.13	-
负债：	366,995,001.53	366,995,001.53	408,125,240.18	408,125,240.18
应付款项	128,930.82	128,930.82	-	-
应交税费	5,912.98	5,912.98	430,505.48	430,505.48
其他应付款	366,860,157.73	366,860,157.73	104,732,691.68	104,732,69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850,000.00	850,000.00
长期借款	-	-	302,112,043.02	302,112,043.02
净资产	17,469,539.15	17,469,539.15	70,486,589.81	100,080,158.79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7,048,658.98	10,008,015.88
取得的净资产	17,469,539.15	17,469,539.15	63,437,930.83	90,072,142.91

	辽宁中奉		阜新东矿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5,077,613.49	49,939,357.04	41,784,778.58	48,536,571.89
货币资金	930,584.52	930,584.52	1,081,455.96	1,081,455.96
应收款项	2,499,036.75	2,499,036.75	787,290.00	787,290.00
预付款项	484,083.70	484,083.70	31,044.46	31,044.46
其他应收款	6,220,000.00	6,220,000.00	1,571,360.00	1,571,360.00
其他流动资产	485,385.99	485,385.99	217,084.29	217,084.29

固定资产	30,869,684.76	36,963,423.27	34,239,843.28	42,702,581.49
无形资产	139,931.97	139,931.97	179,044.16	179,044.16
使用权资产	167,696.25	167,696.25	-	-
长期待摊费用	2,049,214.59	2,049,214.59	1,966,711.53	1,966,71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1,994.96	-	1,710,944.90	-
负债：	39,210,682.61	39,210,682.61	39,658,438.27	39,658,438.27
应交税费	34,516.93	34,516.93	311,659.98	311,659.98
其他应付款	463,808.38	463,808.38	2,847,172.98	2,847,172.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845.81	48,845.81	664,534.33	664,534.33
租赁负债	141,106.11	141,106.11	-	-
长期借款	38,522,405.38	38,522,405.38	35,835,070.98	35,835,070.98
净资产	5,866,930.88	10,728,674.43	2,126,340.31	8,878,133.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866,930.88	10,728,674.43	2,126,340.31	8,878,133.62

	宁德顺能		大庆同望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0,701,247.25	93,158,649.78	33,921,393.96	36,013,560.67
货币资金	6,252,039.48	6,252,039.48	645,741.04	645,741.04
应收款项	3,371,113.51	3,371,113.51	3,592,448.80	3,592,448.80
预付款项	-	-	23,760.00	23,760.00
其他应收款	15.00	15.00	9,700.00	9,7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33,078.16	2,333,078.16	1,681.13	1,681.13
固定资产	77,626,100.10	70,083,502.63	28,917,503.75	31,594,219.66
无形资产	-	-	151,967.83	146,010.04
使用权资产	11,118,901.00	11,118,901.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578,591.41	-
负债：	75,782,255.73	74,156,695.63	31,115,957.80	31,115,957.80
应付款项	561,254.96	561,254.96	48,543.69	48,543.69
应交税费	52,664.72	52,664.72	369,557.93	369,557.93
其他应付款	61,763,903.57	61,763,903.57	6,257,952.63	6,257,95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6,346.96	746,346.96	400,000.00	400,000.00
租赁负债	11,032,525.42	11,032,525.42	-	-
长期借款	-	-	24,039,903.55	24,039,90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5,560.10	-	-	-
净资产	24,918,991.52	19,001,954.15	2,805,436.16	4,897,602.87
减：少数股东权益	2,491,899.15	1,900,195.41	1,374,663.72	2,399,825.41
取得的净资产	22,427,092.37	17,101,758.74	1,430,772.44	2,497,777.46

	大庆同村		大庆新站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7,792,652.07	28,739,970.05	82,551,862.34	89,388,420.71
货币资金	1,555,337.21	1,555,337.21	1,080,134.37	1,080,134.37
应收款项	3,880,748.96	3,880,748.96	4,034,300.08	4,034,300.08
其他应收款	7,695.00	7,695.00	-	-
其他流动资产	1,262.26	1,262.26	4,664.15	4,664.15
固定资产	21,861,536.22	23,089,794.58	75,374,105.66	84,104,532.40
无形资产	220,575.54	205,132.04	171,513.41	164,78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5,496.88	-	1,887,144.67	-
负债：	23,888,761.11	23,888,761.11	81,271,871.16	81,271,871.16
应付款项	48,543.69	48,543.69	85,760.52	85,760.52
应交税费	394,826.02	394,826.02	217,375.93	217,375.93
其他应付款	4,341,802.47	4,341,802.47	10,048,034.61	10,048,034.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长期借款	18,703,588.93	18,703,588.93	70,520,700.10	70,520,700.10
净资产	3,903,890.96	4,851,208.94	1,279,991.18	8,116,549.5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912,906.57	2,377,092.38	627,195.68	3,977,109.28
取得的净资产	1,990,984.39	2,474,116.56	652,795.50	4,139,440.27

	大庆同花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24,340,993.72	249,394,264.63
货币资金	6,698,214.78	6,698,214.78
应收款项	20,104,109.32	20,104,109.32
其他应收款	3,070,080.10	3,070,080.10
其他流动资产	33,332.99	33,332.99
固定资产	186,751,421.10	218,754,178.67
无形资产	771,883.62	734,34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11,951.81	-
负债：	215,555,340.06	215,555,340.06
应付款项	70,226.57	70,226.57
应交税费	1,525,108.48	1,525,108.48
其他应付款	33,041,402.66	33,041,40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400,000.00
长期借款	180,518,602.35	180,518,602.35
净资产	8,785,653.66	33,838,924.57
减：少数股东权益	4,304,970.29	16,581,073.04
取得的净资产	4,480,683.37	17,257,851.5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木垒风电、金开智维、瑞和光晟、辽宁中奉、阜新东矿、贵港高传、大庆同望、大庆同村、大庆新站及大庆同花合并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由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凌源智晶合并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由北京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宁德顺能合并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由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宁夏上电合并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由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设立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盐兆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金开（淄博市淄川区）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开新能（常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开新能（马鞍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儋州金开鑫诚新能源有限公司、余姚诚开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开新能（溧阳）光伏有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金开旭鸿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海新区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开台金（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青铜峡市金瓯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详见附注九、

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注1)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宁县隆基天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50.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利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嘉润农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卫钢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保能曲阳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易县易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邯能涉县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赤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海兴县国信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游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曦洁(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光伏发电	-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湖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光伏发电	-	8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抚州市东乡区北楼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江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合肥市大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滁州布鲁斯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西蓝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	广西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达市金开新能源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	黑龙江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大连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光伏发电	-	65	设立
沈阳拓源沈机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拓源北重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诚源(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德州润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托克逊县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天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采田丝路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寿阳国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光伏发电	-	30	设立
天津兰禾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东大德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投资管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启昱(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注1)	北京	北京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大同市云冈区开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宁夏宁东京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偏关县开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越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	51	设立
承德和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西昭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电力供应	-	70	设立
诚开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北京孚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	100	设立
宁夏知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	设立

忻州市开悦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90	设立
武汉诚开吾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研究和试验发展	-	51	设立
上海奥西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四川诚开吾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70.6	设立
孟村回族自治县诚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80	设立
五家渠保利招商联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中惠天合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联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辉嘉光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鑫瑞浦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市国鑫乾立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丝路创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安县君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51	设立
潜江市亚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51	设立
青海国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电力供应	-	51	设立
惟道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农业种植	-	100	设立
海南储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电力供应	-	100	设立
湖北开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技术开发	-	51	设立
枣庄诚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发电供电	-	100	设立
牡丹江杭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	黑龙江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邹平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邹平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邹平建信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州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兴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州北海新区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信绿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民绿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初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光伏发电	-	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州绿筑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威海绿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初日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技术开发	-	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开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木垒县采风丝路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光伏发电	-	90.1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长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光伏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闻喜县开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电力供应	-	51	设立
宁夏国信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兴县小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涞源县英利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枣庄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宁夏国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滦平凯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技术开发	-	60	设立
五家渠风华汇能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浦类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国新天立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木垒县丝路大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昭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内蒙古开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技术开发, 设备租赁维护	-	100	设立
吉林省汇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技术开发	-	95	设立
贵港南晶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	广西	光伏发电	-	90	设立
内蒙古诚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太阳能及风力发电	-	51	设立
湖北昌俊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发电供电及太阳能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湖北昌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发电供电及太阳能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神池县开卓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发电供电	-	80	设立
天津诚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东龙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技术开发	-	85	设立
新河县诚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80	设立
灵寿县开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	80	设立
白银高开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	甘肃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凌源智晶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山东	山东	风力发电投资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菏泽新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山东	山东	风力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开智维(宁夏)科技有限公司(注2)	宁夏	宁夏	技术运维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盐兆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2)	浙江	浙江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上海电气(木垒)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2)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金开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注2)	上海	上海	供应链管理 服务	-	100	设立
奇台县新科风能 有限责任公司(注 2)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乌鲁木齐瑞和光 晟电力科技有限 公司(注2)	新疆	新疆	风力发电投 资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开(淄博市淄 川区)新能源有 限公司(注2)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常 州)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注2)	江苏	江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新能(马 鞍山)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司(注2)	安徽	安徽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海南儋州金开鑫 诚新能源有限公 司(注2)	海南	海南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余姚诚开吉能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注2)	浙江	浙江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肇庆金开新能源 有限公司(注2)	广东	广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山东国滨新能源 有限公司(注2)	山东	山东	电力、热力 生产和供应 业	-	100	设立
宁夏上电新能源 有限公司(注2)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金开新能(溧 阳)光伏有限公 司(注2)	江苏	江苏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贵港市高传风力 发电有限责任公 司(注2)	广西	广西	风力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同望新能源 有限公司(注2)	黑龙江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同村新能源 有限公司(注2)	黑龙江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新站国信新 能源有限公司(注 2)	黑龙江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大庆同花新能源 有限公司(注2)	黑龙江	黑龙江	风力发电	-	51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法库润源风力发 电有限公司(注2)	东北	东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阜新中奉东矿发 电有限公司(注2)	东北	东北	风力发电	-	1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宁德顺能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注2)	福建	福建	光伏发电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市高要区金开旭鸿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广东	广东	光伏发电	-	51	设立
天津市滨海新区金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2)	天津	天津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金开台金(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山东	山东	光伏发电	-	100	设立
青铜峡市金瓯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宁夏	宁夏	风力发电	-	100	设立
辽宁中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2)	东北	东北	风力发电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曾用名为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开诚源（枣庄）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曾用名为枣庄国开昊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2：2022年新设立或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增加。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备注
		直接	间接		
1	寿阳国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30	100	公司章程约定
2	枣庄峰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	51	100	公司章程约定
3	青海初日新能源有限公司	-	49	100	表决权委托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同心县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心隆基”)	49%	14,641,880.95		195,288,375.73
常州长合	10%	3,643,987.18		61,920,077.30
木垒风电	45%	19,856,265.44		44,192,612.4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同心隆基	331,784,232.11	404,261,144.47	736,045,376.58	47,007,657.87	290,167,518.36	337,175,176.23	307,615,881.46	433,947,552.01	741,563,433.47	47,079,456.51	325,576,667.00	372,656,123.51
常州长合	1,051,589,004.75	1,416,700,549.06	2,468,289,553.81	229,672,294.37	1,612,626,370.75	1,842,298,665.12	361,011,820.94	1,497,124,428.47	1,858,136,249.41	1,265,737,714.60	13,090,015.51	1,278,827,730.11
木垒风电	202,954,635.47	744,344,000.01	947,298,635.48	132,290,560.59	714,600,000.00	846,890,560.59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同心隆基	84,849,213.42	29,881,389.70	29,881,389.70	13,922,975.98	79,146,736.08	23,655,354.92	23,655,354.92	37,175,576.26
常州长合	200,275,629.39	36,439,871.78	36,439,871.78	154,412,090.13	-	-	-	-
木垒风电	114,952,750.46	44,125,034.31	44,125,034.31	61,869,197.18	-	-	-	-

\* 本集团于 2021 年 12 月取得常州长合的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因此未列示 2021 年的财务信息。

\*\* 本集团于 2022 年 1 月取得木垒风电的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因此未列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的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峡清洁基金*	天津	天津	对外投资及咨询	-	22.21	权益法核算
金开启昱合伙	北京	北京	对外投资及咨询	-	49.94	权益法核算

\*原三峡一期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峡清洁基金	金开启昱合伙	江峡清洁基金	金开启昱合伙
流动资产	2,305,778,103.89	1,289,066.35	1,516,901,625.36	
非流动资产		404,991,780.78		
资产合计	2,305,778,103.89	406,280,847.13	1,516,901,625.36	
流动负债	799,910,000.00	50,519.50	10,309,931.5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99,910,000.00	50,519.50	10,309,931.5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5,868,103.89	406,230,327.63	1,506,591,693.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2,949,595.87	202,871,425.62	334,614,015.2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489,585.98	95,021,271.66	168,718,397.5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9,460,009.89	297,892,697.28	503,332,412.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618,021.71	2,110,327.63	-7,508,306.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1,642,765.07	19,460,083.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52,681.23	1,460,399.2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52,681.23	1,460,399.2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4,982,199.90	108,019,719.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205,466.30	-1,379,291.5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205,466.30	-1,379,291.5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20日，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江峡清洁基金。江峡清洁基金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45.04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亿元，江峡清洁基金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35.04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对江峡清洁基金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江峡清洁基金，但对江峡清洁基金具有重大影响。截至本年末，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本金人民币5.05亿元，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以出资额为限，本集团不存在向江峡清洁基金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2021年11月29日，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苏州龙鹰基金。苏州龙鹰基金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1.06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0.26亿元，苏州龙鹰基金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0.80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对苏州龙鹰基金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苏州龙鹰基金，但对苏州龙鹰基金具有重大影响。截至本年末，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本金人民币0.26亿元，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以出资额为限，本集团不存在向苏州龙鹰基金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2022年6月27日，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金开启昱合伙。金开启昱合伙以私募基金从事清洁能源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发行规模8.00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4.00亿元，金开启昱合伙其他投资方认缴规模共人民币4.00亿元。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对金开启昱合伙不具有控制，因此本集团未合并金开启昱合伙，但对金开启昱合伙具有重大影响。截至本年末，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实缴本金人民币2.94亿元，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以出资额为限，本集团不存在向金开启昱合伙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7.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 1、信用风险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

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政策性银行及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公司应收款项总额情况详见“附注七、5(5)应收账款”“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二披露。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0.95%	85,000,00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	8,750,000.00	2.3%	56,485,945.3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35%-4.79%	400,252,919.78	4.79%	290,272,662.14
合计		494,002,919.78		346,758,607.5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活期	2,624,817,643.04	活期	563,708,364.20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3%-6.57%	17,573,651,892.42	2.3%-5.0%	14,304,247,075.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57%	1,183,370,345.20	2.3%-5.0%	848,966,698.10
合计		16,132,204,594.58		14,589,505,409.73

## (2) 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提高/降低 100 个基点（2021 年 12 月 31 日：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151,398,856.22 元。（2021 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 129,654,816.98 元）。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	99,630,642.43	-	99,630,642.4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	-	325,644,439.83	325,644,439.8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99,630,642.43	325,644,439.83	425,275,082.2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银行理财产品、基金，参考银行提供的净值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到期期限较短，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按照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确定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各类资本运营	1,000	9.47	15.5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天津津诚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母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天津津融国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子公司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的子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的子公司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组件	33,249,795.17			
沈阳国盛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466,331.85			4,144,339.49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432,539.26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41,509.43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22,026,823.35			22,458,053.16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交易	1,320,754.73			424,658.96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尽调服务	924,528.27			641,509.43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650,943.38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注)	原材料代采服务	17,754,277.15	
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注)	原材料代采服务	3,411,666.56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注)	原材料代采服务	17,506,616.22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	原材料代采服务	5,342,288.70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2,126,584.83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	993,708.67	1,281,885.68

注：本集团向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原材料为本集团对其提供原材料代采服务，作为代理人按照净额确认相关收入，详见附注七、61 (2)。2022 年本集团为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代采原材料总额为人民币 4,268,306,638.54 元 (不含税)，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人民币 44,014,848.63 元。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币种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62,500.00	人民币	2018-05-24	2028-05-24	否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22,187.50	欧元	2018-05-24	2028-05-24	否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301,250.00	人民币	2018-04-04	2028-04-04	否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67,500.00	欧元	2018-04-04	2028-04-04	否
吾盛(上海)能源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8,180,000.00	人民币	2021-12-30	2031-12-30	否
吾盛(上海)能源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1,214,300.00	人民币	2022-06-22	2032-06-22	否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之子公司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为集团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014,391,400.00 元。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营公司华金微开其他关联交易，见附注八、1(1)。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437,697,638.44		-	
应收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蠡县)有限公司	212,885,582.65		-	
应收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衡水)有限公司	387,603,094.11		-	
应收账款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254,179.92		-	
应收账款	北京北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26,311.19		127,020.00	
预付账款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83,630.35	-		
预付账款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143,398.75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沈阳国盛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447,620.00	4,831,126.10
应付账款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74,194.20	174,194.20
应付账款	宁波金风绿能能源有限公司	7,018,066.43	7,791,452.49
应付账款	金风低碳能源设计研究院(成都)有限公司	1,217,943.40	360,943.4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18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78,613.42	-
其他应付款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6,232.00	346,232.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51,392.89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风慧能技术有限公司	281,300.00	281,3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租赁负债	吾盛(上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26,514.25	-
合同负债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3,158,640.19	-
其他流动负债	英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910,623.22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批准及已签约	1,492,365,150.17	87,305,718.98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所有正式员工缴纳年金。单位缴费比例：企业年金单位缴费以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为基数，按 8% 计提；个人缴费比例：参加计划个人缴费以本人上一年度平均工资（含绩效）为基数，按 2% 缴纳，由人力资源部从员工工资收入中代扣。人力资源部每年第 3 季度对基数做一次调整。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4,828,395.60	28,000.00
合计	254,828,395.60	28,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4,814,395.60
1 年以内小计	254,814,395.60
1 至 2 年	14,000.00
合计	254,828,395.60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254,797,492.60	-
保证金	30,903.00	28,000.00
合计	254,828,395.60	28,000.0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琳	保证金	16,903.00	1 年以内	0.01	
许艳玲	保证金	14,000.00	1 年-2 年	0.01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254,797,492.60	1 年以内	99.98	
合计	/	254,828,395.60		100.0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60,559,137.36		6,860,559,137.36	4,760,559,137.36		4,760,559,137.3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860,559,137.36		6,860,559,137.36	4,760,559,137.36		4,760,559,137.36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4,760,559,137.36	2,100,000,000.00	-	6,860,559,137.36		
合计	4,760,559,137.36	2,100,000,000.00		6,860,559,137.36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0,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5.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5,754.95	投资补助及政府奖励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9,074,798.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56,889.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08,918.1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75,632.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142.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7,458.55	
合计	48,715,079.8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7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3	0.42	0.4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尤明杨（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